

北京市君合律师事务所

关于

湖南大康国际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

之

补充法律意见书

二零一六年六月

北京总部 电话: (86-10) 85191300

传真: (86-10) 85191350

大连分所 电话: (86-411) 82507578

传真: (86-411) 82507579

硅谷分所 电话: (1-888) 8868168

传真: (1-888) 8082168

上海分所 电话: (86-21) 52985488

传真: (86-21) 52985492

海口分所 电话: (86-898) 68512544

传真: (86-898) 68513514

深圳分所 电话: (86-755) 25870765

传真: (86-755) 25870780

香港分所 电话: (852) 21670000

传真: (852) 21670050

广州分所 电话: (86-20) 28059088

传真: (86-20) 28059099

纽约分所 电话: (1-212) 7038720

传真: (1-212) 7038702

www.junhe.com

北京市君合律师事务所

关于湖南大康国际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之补充法律意见书

致：湖南大康国际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君合律师事务所（以下简称“本所”）为在北京市司法局注册设立并依法执业的律师事务所。本所受湖南大康国际农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名称原为“湖南大康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康农业”）的委托，就大康农业本次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事宜，已出具了《北京市君合律师事务所关于湖南大康牧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之法律意见书》（以下简称“原法律意见书”）。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公司管理部于2016年5月11日出具的《关于对湖南大康牧业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中小板重组问询函（不需行政许可）【2016】第6号）（以下简称“《重组问询函》”），本所出具本补充法律意见书。

为出具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之目的，本所按照中国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在原法律意见书所依据的事实的基础上，就出具本补充法律意见书所涉及的事实进行了补充调查，并就有关事项向大康农业的相关管理人员作了询问并为之进行了必要的讨论，取得了由相关主体向本所提供的证明和文件，并获得了相关主体向本所作出的如下保证：其已提供了出具本补充法律意见书所必须的、真实、完整的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复印件或口头证言，不存在任何虚假、遗漏或隐瞒；其所提供的副本材料或复印件与正本材料或原件完全一致，各文件的原件的效力在其有效期内均未被有关政府部门撤销，且于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均由其各自的合法持有人持有；其所提供的文件及文件上的签名和印章均是真实的；其所提供的文件及所述事实均为真实、准确和完整。对于出具本补充法律意见书至关重要而又无法得到独立的证据支持的事实，本所依赖有关政府部门、大康农业、其他相关主体出具的证明、说明或确认文件等，出具本补充法律意见书。

本补充法律意见书是对原法律意见书的补充，并构成原法律意见书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原法律意见书与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不一致的，以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为准。除非上下文另有说明外，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中所使用的术语、定义和简称与

原法律意见书中使用的术语、定义和简称具有相同的含义。本所在原法律意见书中所作出的所有声明、前提和假设同样适用于本补充法律意见书。

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仅就《重组问询函》涉及的中国法律问题发表意见，并不对有关会计、审计、资产评估、财务分析、盈利预测、投资决策、独立财务顾问意见等非法律专业事项发表意见。在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中对有关会计报表、审计报告、资产评估报告、独立财务顾问报告等专业报告中某些数据和结论的引述，不表明本所对这些数据、结论的真实性和准确性作出任何明示或默示的保证，本所亦不具备对该等专业报告以及所引用内容进行核查和判断的专业资格。

本所仅依据中国现行有效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发表法律意见，并不对境外法律发表法律意见。本所不具备对本次交易涉及的适用境外法律设立的境外主体、适用境外法律的交易、交易文件和其他相关法律文件、本次交易当事方聘请的境外律师出具的报告、意见书、补充意见书及其任何方面等发表法律意见的适当资格。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中涉及前述境外法律事项的内容，均为本所对境外交易文件、境外律师出具的境外法律尽职调查报告、境外法律意见书和境外补充法律意见书的引述。本所的前述引述行为，并不视为本所对这些结论及意见的真实性和准确性作出任何明示或默示保证，本所亦不对这些结论及意见承担任何责任。

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仅供大康农业为本次重大资产购买之目的使用，非经本所事先书面同意，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本所同意将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作为大康农业本次重大资产购买所必备的法律文件，随同其他材料一同上报。本所同意大康农业在其为本次重大资产购买所制作的相关文件中引用本补充法律意见书的相关内容，但该引用不应采取任何可能导致对本所意见的理解出现偏差的方式进行。本所有权对上述相关文件的内容进行再次审阅并确认。

本所律师已按照律师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道德规范和勤勉尽责的精神，对因出具本补充法律意见书而需提供或披露的资料、文件和有关事实进行了审查与验证，并在此基础上出具本补充法律意见如下：

1、 问询问题 1. 报告书显示，截至《股份购买协议》签署日 Fiagril 集团及其他相关股东分别占用 Fiagril Ltda.（以下简称“标的资产”）14,533.26 万雷亚尔和 9,326.99 万美元，报告书中对资金占用的解决措施作出安排，但部分占用资金无法在股东大会审议本次重组方案前偿还完毕。（1）请你公司对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三条有关拟购买资产存在资金占用问题的适用意见——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10 号》（以下简称“适用意见第 10 号”）的有关

规定，将解决相关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作为召开股东大会审议本次重组议案的先决条件，确保不存在相关股东违规占用标的资产资金的情况，并对此作出重大风险提示。(2) 请列表补充披露上述股东占用标的资产资金的具体金额、形成原因、性质、解决期限、相关解决措施及其可操作性。请独立财务顾问、律师核查并发表意见。

一、 标的公司关联方占款及其相关解决措施

如原法律意见书第四部分“标的资产的情况”之“(六) 贷款及融资”所述，根据《披露函》和境外律师于 2016 年 6 月 1 日出具的《法律意见书》(以下简称“境外补充法律意见书”)，截至 2016 年 3 月 10 日，标的公司对境外自然人股东和 Fiagril S.A.分别享有如下应收款：

应收款类别	债务人姓名/名称	金额
A 类	Solismar	10,556,063.96 美元
	Sidnei	23,353,066.64 美元
	合计	33,909,130.60 美元
B 类	Marino	26,329,918.99 美元
	Paulo	1,574,301.87 美元
	Miguel	20,674,821.93 美元
	合计	48,579,042.79 美元
C 类	Marino	6,497,716.29 美元
	Paulo	4,284,013.89 美元
	合计	10,781,730.18 美元
D 类	Fiagril S.A.	145,332,556 雷亚尔

鹏欣集团、HDPF 与境外交易对方、标的公司和 Fiagril S.A.于 2016 年 5 月 31 日签署了《股份购买协议及其他契约第二修正案》(Second Amendment to the Share Purchase Agreement and Other Covenants, 以下简称“《第二修正案》”), 对境外交易的相关事项进行了调整。

根据《第二修正案》的有关约定，上述 A 类应收款中，(1) 1,500 万美元将由 Solismar 和 Sidnei 在 2016 年 6 月 10 日以前，以现金形式向标的公司偿付；(2) 标的公司应将 A 类应收款中金额为 18,036,373.34 美元的债权转让予 LandCo.，并由 Solismar 和 Sidnei 在 2016 年 6 月 10 日以前，向 LandCo.转让其拥有的 2 处农村物业(该 2 处农村物业的基本情况详见本补充法律意见书附件一)，以实物支付的方式清偿该部分债务；(3) 对于剩余的、金额为 872,757.23 美元的债务，Solismar 和 Sidnei 将以按照市场价转让其拥有的农业品的方式向标的公司进行实物偿付，根据境外补充法律意见书，该部分债务已由 Solismar 和 Sidnei 在 2016 年 5 月 25 日以实物支付的方式清偿完毕。

根据《第二修正案》的有关约定，上述 B 类应收款将由 Marino、Paulo 和 Miguel 于 2016 年 6 月 10 日以前以现金形式向标的公司进行偿付。

根据《股份购买协议》等交易文件的有关约定以及境外法律意见，C 类应收款均发生在标的公司的日常经营过程中，将由 Marino 和 Paulo 以实物支付的形式向标的公司作出偿付，具体安排如下：（1）Marino 将在 2016 年 10 月的棉花收获季以价值为 4,957,894.74 美元的棉花向标的公司清偿，在 2016 年与 2017 年大豆收获季以其价值为 1,539,821.55 美元的大豆向标的公司清偿；（2）Paulo 将在 2016 年与 2017 年大豆收获季以其价值为 4,284,013.89 美元的大豆向标的公司清偿。

对于上述 D 类应收款，Fiagril S.A.、AMERRA 和标的公司将签署《债务承继和债务免除文书》（Instrument of Debt Assumption and Debt Release），由 Fiagril S.A.通过承继标的公司对 AMERRA 的相应债务的方式在 2016 年 6 月 10 日以前清偿 Fiagril S.A.对标的公司的债务。

二、结论意见

根据境外补充法律意见书，《第二修正案》在巴西法律下合法有效，对于各签署方均可强制执行。根据《第二修正案》的有关约定及境外补充法律意见书，除上述 C 类应收款产生于标的公司日常经营活动以外，在标的公司的股东和关联方按照《第二修正案》的约定履行其各自义务的情况下，标的公司股东和关联方对标的公司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均将在 2016 年 6 月 10 日前以现金、实物或债务承继等方式进行偿还，从而确保该等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在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审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前予以解决，符合《重组管理办法》和适用意见第 10 号的相关规定。

2、问询问题 2. 根据报告书披露，Marino、Miguel 和 Paulo 拟将其持有的 NewCo.10,096,927 股普通股转换为 A 类优先股，以此偿还其占用标的资产的 4,857.9 万美元，但上述股东仍保留 NewCo.公司 27.72%的分红权。请结合标的资产股权作价、优先股分红权等方面计算并说明仅以出让普通股投票权的方式偿还占用标的资产资金的合理性和公允性，并说明该安排是否损害上市公司利益，是否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适用意见第 10 号的相关规定，如认为不符合相关规定，请提出合理的解决方案。请律师、独立财务顾问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一、关联方占款解决措施的调整

如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关于问询问题 1 的回复所述，根据《第二修正案》的相关约定，鹏欣集团、HDPF 与境外交易对方、标的公司和 Fiagril S.A.对境外交易的相关事项进行了调整，Marino、Miguel 和 Paulo 对标的公司的金额为 48,579,042.79 美元的债务将在 2016 年 6 月 10 日以前以现金形式向标的公司进行偿付。同时，根据下述调整后的本次境外交易具体方案，在交割日，NewCo.将不再设置任何优先股。

二、本次境外交易具体方案的调整

根据《第二修正案》的相关约定，调整后的本次境外交易的具体方案如下：

(1) 分立 NewCo.：境外交易对方首先将标的公司与 Fiagril S.A.持有的其他与本次交易无关的资产进行剥离，Fiagril S.A.拟进行分立，并新设 NewCo.，由 NewCo.持有标的公司 99.99% 的股份。

(2) 设立 LandCo.：受限于巴西有关境外公司拥有农村物业所有权的限制性规定，为本次交易之目的，Marino、Miguel、Jaime 和 AMERRA 将共同设立 LandCo.，以持有标的公司拟剥离的相关农村物业。

(3) HDPF 认购 NewCo.新发行的股份以及向境外交易对方受让 NewCo.的股份：HDPF 将以 77,420,957.21 美元的对价认购 NewCo.新发行的普通股，占届时 NewCo.总股本的 25.19%；同时，HDPF 将以 102,579,042.79 美元的总对价，分别向 AMERRA、Marino、Miguel、Jaime、Sidnei、Solismar 和 Paulo 受让其合计持有的 NewCo.32.38% 的普通股股份。本第（3）项所述交易完成后 HDPF 将持有 NewCo.57.57% 的普通股股份，AMERRA、Marino、Miguel 和 Jaime 将分别持有 NewCo. 14.71%、20.03%、7.00% 和 0.69% 的普通股股份。

(4) HDPF 认购 LandCo.新发行的股份和债权凭证：HDPF 将以 5,000 美元的象征性价格认购 LandCo.新发行的 21.94% 普通股股份，并以 2,000 万美元的价格认购 LandCo.发行的面值为 2,000 万美元的债权凭证，从而使得 HDPF 合计享有 LandCo.57.57% 的分红权。

三、结论意见

根据境外补充法律意见书，《第二修正案》在巴西法律下合法有效，对于各签署方均可强制执行。根据《第二修正案》的有关条款及境外补充法律意见书，在 Marino、Miguel 和 Paulo 按照《第二修正案》的约定履行其各自义务的情况下，

其对标的公司合计 48,579,042.79 美元的资金占用将在 2016 年 6 月 10 日前以现金方式进行偿还,从而确保该等资金占用在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审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前予以解决,符合《重组管理办法》和适用意见第 10 号的相关规定。

3、 问询问题 4. 根据报告书披露, Solismar 和 Sidnei 将以 2 处农村物业作为偿还其占用标的资产 1,803.64 万美元的担保,但该物业已被信托转让给 AMERRA 公司。请补充披露:(1) 该物业目前已存在的担保、质押等情况,并说明办理原质押撤销手续的进展情况和完成本次担保手续的时间安排,同时请评估师对该物业是否足以担保上述债务作出说明。(2) 上述偿还方案是否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如认为不符合相关规定,请提出合理的解决方案。请律师、独立财务顾问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一、 关联方占款解决措施和农村物业权利负担解除安排

如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关于问询问题 1 的回复所述,根据《第二修正案》的相关约定,标的公司应将其对 Solismar 和 Sidnei 享有的金额为 18,036,373.34 美元的债权转让予 LandCo.,并由 Solismar 和 Sidnei 在 2016 年 6 月 10 日以前向 LandCo. 转让其拥有的 2 处农村物业(该 2 处农村物业的基本情况详见本补充法律意见书附件一),以实物支付的方式清偿该部分欠款。

同时,鉴于该 2 处农村物业上尚存在以 AMERRA 和/或其关联方为权利人的信托转让,根据《第二修正案》的相关约定,AMERRA 有义务在 2016 年 6 月 10 日当日或之前解除或促使其关联方解除该 2 处农村物业上的权利负担。

根据境外补充法律意见书,上述安排的具体步骤为:(1)标的公司与 LandCo. 将签署一份有关转让对 Solismar 和 Sidnei 享有的金额为 18,036,373.34 美元的债权的协议;(2)在《实物清偿的公共契约》(Public Deed of Payment in Kind)签署之前或当日,由 AMERRA 签署《信托转让解除函》(Release Letter in Relation to the Fiduciary Transfer);(3)在 2016 年 6 月 10 日前签署《实物清偿的公共契约》,并在《实物清偿的公共契约》签署当日将其递交有关房地产登记部门备案;和(4)房地产登记部门将在评议后对相关农村房产登记簿作出附注。

根据境外补充法律意见书,在各方签署《实物清偿的公共契约》和送达《信托转让解除函》后, LandCo.对 Solismar 和 Sidnei 的债权在巴西法律下将被认为已获清偿,上述 2 处农村物业上的权利负担在巴西法律下也将被认为已获解除;标的公司向 LandCo.转让其对 Solismar 和 Sidnei 享有的金额为 18,036,373.34 美元

的债权并由 Solismar 和 Sidnei 通过实物支付的方式（即转让上述 2 处农村物业）进行清偿的安排，在巴西法律下合法有效，并可强制执行；在《实物清偿的公共契约》签署当日将其递交有关房地产登记部门备案时即确保上述 2 处农村物业上的权利将由 LandCo. 享有。经境外律师核实，目前并不存在可能导致有关房地产登记机关无法对前述农村物业登记作附注的事由。

二、结论意见

根据境外补充法律意见书，《第二修正案》在巴西法律下合法有效，对于各签署方均可强制执行。根据《第二修正案》的有关约定及境外补充法律意见书，在相关方按照《第二修正案》的约定履行其各自义务的情况下，Solismar 和 Sidnei 对标的公司合计金额为 18,036,373.34 美元的资金占用将在 2016 年 6 月 10 日前以实物支付方式进行偿还，并且前述实物上的权利负担届时将被解除，从而确保该等资金占用在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审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前予以解决，符合《重组管理办法》和适用意见第 10 号的相关规定。

4、问询问题 5. 报告书显示，相关股东将在未来农作物收获季以实物偿还部分资金占用款项，请说明以此方式偿还占用资金的有效性，并结合历史交易情况预计该部分资金偿还完毕的具体时间，同时说明你公司为保证折算价格公允性的措施安排，以及上述偿还方案是否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适用意见第 10 号的相关规定，如认为不符合相关规定，请提出合理的解决方案。请律师、独立财务顾问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一、实物偿债具体安排及其在巴西法律下的合法有效性

根据《披露函》和境外补充法律意见书，截至 2016 年 3 月 10 日，标的公司对境外自然人股东 Marino 和 Paulo 分别享有如下 C 类应收款：

应收款类别	债务人姓名/名称	金额
C 类	Marino	6,497,716.29 美元
	Paulo	4,284,013.89 美元
	合计	10,781,730.18 美元

根据《股份购买协议》等交易文件的有关约定，上述 C 类应收款中，（1）Marino 将在 2016 年 10 月的棉花收获季以价值为 4,957,894.74 美元的棉花向标的公司清偿，在 2016 年与 2017 年大豆收获季以其价值为 1,539,821.55 美元的大豆向标的公司清偿；（2）Paulo 将在 2016 年与 2017 年大豆收获季以其价值为 4,284,013.89 美元的大豆向标的公司清偿。

如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关于问询问题 1 的回复所述, 根据境外补充法律意见书, 标的公司对 Marino 和 Paulo 享有的 C 类应收款均发生在标的公司的日常经营过程中。

根据境外补充法律意见书, 以农作物偿还金钱债务是为《巴西民法典》所认可的偿付形式, 符合巴西相关法律规定; 同时, 以实物形式进行支付是否有效, 取决于债权人是否同意。在本次交易中, Marino 和 Paulo 对标的公司金额为 10,781,730.18 美元的债务将由 Marino 和 Paulo 以其拥有的棉花和/或大豆向标的公司作出实物偿还, 在标的公司已经签署相关交易文件、同意该等安排的情况下, Marino 和 Paulo 以实物形式偿还其对标的公司的债务的在巴西法律下均为合法且有效。

二、结论意见

根据境外补充法律意见书, 标的公司对 Marino 和 Paulo 享有的 C 类应收款均发生在标的公司的日常经营过程中, 上述实物偿还方案在巴西法律下合法有效, 不存在违反《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适用意见第 10 号的相关规定的情形。

5、 问询问题 6. 报告书显示, Fiagril 集团占用标的资产的 14,533.26 万雷亚尔资金, 将在本次交易交割后三年内规定的到期日对该笔借款进行一次性偿清, 并且每年按照 12% 的利率向标的公司支付利息。请你公司补充披露上述资金占用的形成原因、占用性质, 以及上述偿还安排是否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适用意见第 10 号的相关规定, 如认为不符合相关规定, 请提出合理的解决方案。请律师、独立财务顾问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一、关联方占款解决安排

根据《第二修正案》以及境外补充法律意见书, 就 Fiagril S.A. 对标的公司所负的债务而言, 境外交易对方应促使标的公司与 Fiagril S.A. 就 Fiagril S.A. 对标的公司所负的债务重新谈判, 并通过由 Fiagril S.A. 承继标的公司对 AMERRA 相应金额的债务而偿付 Fiagril S.A. 对标的公司所负的债务; 同时, Fiagril S.A.、标的公司和 AMERRA 应就前述安排签署《债务承继和债务免除文书》(Instrument of Debt Assumption and Debt Release)。

根据境外补充法律意见书, 《债务承继和债务免除文书》应在 2016 年 6 月 10 日或之前签署, 上述安排在巴西法律下合法有效并可强制执行, 当《债务承

继和债务免除文书》签署后，D类应收款将消灭。

二、结论意见

根据境外补充法律意见书，《第二修正案》在巴西法律下合法有效，对于各签署方均可强制执行。根据《第二修正案》的有关条款及境外补充法律意见书，在相关方按照《第二修正案》的约定履行其各自义务的情况下，Fiagril S.A.对标的公司的资金占用将在2016年6月10日前以债务承继的方式进行偿还，从而确保该等资金占用在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审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前予以解决，符合《重组管理办法》和适用意见第10号的相关规定。

6、问询问题 7.报告书显示,2015 财年(2014 年 6 月 1 日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 标的公司为关联方提供的担保总额相当于 36,628.89 万雷亚尔, 涉及用于大豆和玉米种植的土地共计 24,144 公顷。2014 财年, 标的公司为关联方提供的担保总额相当于 16,416.56 万雷亚尔, 涉及用于大豆和玉米种植的土地共计 11,010 公顷。

(1) 请你公司按关联方名称列表说明关联关系情况、形成原因、担保方式、到期时间、涉及金额的计算方式等, 是否可能形成关联方资金占用。(2) 请你公司补充披露解决上述关联担保的措施、进展情况和时间安排, 并就措施安排是否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适用意见第 10 号的相关规定进行说明。请律师、独立财务顾问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一、关联关系和关联担保情况

经 KPMG Auditor's Independent (即 KPMG 在巴西的成员所) 核实并说明, 《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披露的“2015 财年(2014 年 6 月 1 日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 标的公司为关联方提供的担保总额相当于 36,628.89 万雷亚尔, 涉及用于大豆和玉米种植的土地共计 24,144 公顷。2014 财年, 标的公司为关联方提供的担保总额相当于 16,416.56 万雷亚尔, 涉及用于大豆和玉米种植的土地共计 11,010 公顷”等担保事项系标的公司股东为标的公司提供的担保, 而非标的公司为关联方提供的担保。

根据《披露函》和境外律师出具的境外法律尽职调查报告, 标的公司作为介入方分别为 Cianport – Cia Norte de Navegação e Portos (以下简称“Cianport”)、Serra Bonita Sementes S.A. (以下简称“Serra Bonita”) 和 Miguel 提供担保。其中, Cianport 和 Serra Bonita 分别系标的公司的控股股东 Fiagril S.A. 持有 43.81% 和 33.33% 股权的公司; Miguel 系标的公司的控股股东 Fiagril S.A. 的自然人股东,

持有 Fiagril S.A.22.50%的股份。

如原法律意见书第四部分“标的资产的情况”之“(六)贷款及融资”所述，根据《披露函》以及标的公司于2016年6月2日出具的补充披露函，截至2016年5月31日，标的公司作为介入方为Cianport与BNDES银行之间的8份融资合同提供了担保，涉及的金额总计约为92,591,849.09雷亚尔；标的公司为Serra Bonita提供的担保涉及的金额总计约为9,998,000雷亚尔；标的公司为Miguel提供的担保涉及的金额约为965,000雷亚尔。标的公司作为担保人为前述关联方提供的担保的合同详见本补充法律意见书附件二。

二、关联担保解决措施

根据鹏欣集团于2016年6月7日签署的《承诺函》，鹏欣集团无条件且不可撤销地承诺，本次境外交易交割后，就标的公司因为其关联方Cianport、Serra Bonita和Miguel合计约为103,554,849.09雷亚尔的融资贷款提供担保所履行的担保义务、承担的担保责任而给大康农业造成的一切损失，鹏欣集团将在大康农业提出索偿要求后10日内，向大康农业提供及时、足额的现金补偿，金额按照大康农业的索偿要求确定，并且放弃因承担前述现金补偿义务而要求大康农业、标的公司支付任何对价的权利、主张、请求或抗辩。该《承诺函》至前述担保义务/责任全部履行完毕之前持续、完整有效。

三、结论意见

上述关联担保的解决措施安排有助于足额补偿上市公司因标的公司履行担保义务和承担担保责任而遭受的损失，符合《重组管理办法》及适用意见第10号的相关规定。

7、问询问题 10. 2016年4月18日，你公司控股股东鹏欣集团控制的企业鹏欣环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收到上海证监局的立案调查通知书。请你公司对照证监会《关于加强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暂行规定》的有关规定，说明上述事项是否会对你公司本次重组构成实质性障碍，请独立财务顾问、律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根据鹏欣环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鹏欣资源”）于2016年4月19日发布的《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上海证监局调查通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6-54），鹏欣资源于2016年4月18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监局（以下简称“上海证监局”）《调查通知书》（编号：沪调查字2016-1-38号），

因鹏欣资源涉嫌未按规定披露信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有关规定，上海证监局决定对鹏欣资源进行立案调查。

根据上述《公告》，鹏欣资源被上海证监局立案调查是由于鹏欣资源涉嫌未按规定披露信息，而并非因鹏欣资源控股股东鹏欣集团涉嫌本次重大资产购买相关的内幕交易所致。因此，鹏欣集团不属于《关于加强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暂行规定》所规定的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主体，鹏欣资源被立案调查不会对本次重大资产购买构成实质性障碍。

8、问询问题 12. 根据报告书披露，标的资产部分借款合同中包含控制权变更债务提前到期条款，本次交易将触发该条款而可能导致标的资产大量债务提前到期，而取得此类债权人的豁免是标的资产交割的必要条件。（1）请你公司按借款对象分类列表说明相关借款具体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借款金额、期限、利息、主要条款内容等和预计可获得豁免的时间，同时说明截至回函日取得相应债权人豁免的进展情况，以及未获豁免的债权人名称、涉及金额等，同时就该事项是否构成本次重组的实质性障碍进行说明，并对此作出重大风险提示。（2）请补充披露本次重组对 Fiagril 集团进行拆分后，上述债务的具体权属划分情况，以及获得全部债权人豁免的具体时间安排；若无法在股东大会召开前获得全部债权人豁免，请说明是否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如认为不符合相关规定，请提出合理的解决方案。请律师、独立财务顾问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一、标的公司的重大银行借款合同

根据境外补充法律意见书，经境外律师核查，标的公司作为借款人的重大银行融资和贷款合同共 68 份，详见本补充法律意见书附件三。根据《披露函》以及境外律师出具的境外法律尽职调查报告，附件三中 49 份融资贷款合同明确约定，除非获得贷款人书面同意或豁免，否则当标的公司发生控制权变更时，贷款人有权加速债权到期。在本次交易中，HDPF 将获得标的公司分立后新成立的 NewCo.57.57% 的股份，因此，经境外律师核查，本次交易需要事先获得相关贷款人的同意或豁免。

根据境外补充法律意见书，截至境外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标的公司已从相关银行处取得了该等银行就本次交易可能导致的债权加速到期所作出的豁免，获得的豁免函以及因已作出偿还而无须获得豁免函所涉贷款合同金额占附件三所列贷款合同总金额的 89.2488%。截至境外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尚未

获得豁免的相关贷款合同详见本补充法律意见书附件三第 14 项、第 20 项、第 24 项、第 27 项、第 28 项、第 31 项、第 39 项、第 41 项、第 42 项和第 49 项，均涉及同一家银行 Bco da Amazônia S/A，所涉贷款合同金额占附件三所列贷款合同总金额的 10.7512%。

根据《股份购买协议》等交易文件的相关约定，获得上述贷款合同债权人的同意或豁免是本次交易交割的先决条件之一。根据境外补充法律意见书，标的公司预计将于未来几周内获得全部债权人的同意。

二、重组后债务归属

本次交易中，标的公司的控股股东 Fiagril S.A. 将把标的公司与其他与本次交易无关的资产进行剥离，拟设立 NewCo. 以持有标的公司 99.99% 的股份。

本补充法律意见书附件三中的融资贷款合同的一方主体为标的公司，根据境外补充法律意见书，除标的公司与 AMERRA 之间的贷款合同将由 Fiagril S.A. 承继（具体情况详见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关于问询问题 5 的回复）外，本次交易并不涉及相关融资贷款合同所涉及的债权债务的转移，因此，附件三中的融资贷款合同将仍由标的公司继续履行，而不会转由 LandCo. 或 NewCo. 承继。

三、结论意见

根据境外补充法律意见书，就本次交易可能导致的标的公司银行债权加速到期，截至境外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已经获得债权人豁免函以及无须获得债权人豁免函所涉贷款合同金额占附件三所列贷款合同总金额的比例为 89.2488%；并且根据《股份购买协议》等交易文件的相关约定，获得上述贷款合同债权人的同意或豁免是本次交易交割的先决条件之一，根据境外补充法律意见书，标的公司预计将于未来几周内获得全部债权人的同意。因此，标的公司未能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召开前获得全部债权人豁免，不会对本次交易的交割构成实质性障碍，也不存在违反《重组管理办法》相关规定的情形。

9、 问询问题 13. 报告书显示，标的资产作为被告的诉讼事项共有 5 起，涉案金额共计约合人民币 10,701 万元，同时根据协议原始股东存在 1,500 万美元的赔偿上限。请你公司说明上述诉讼败诉的可能性以及败诉对标的资产的具体影响，请律师、财务顾问对此进行核查并发表意见。

一、 标的公司作为被告的重大诉讼案件及其败诉可能性评估

根据《披露函》、境外法律尽职调查报告以及境外补充法律意见书，截至境外法律尽职调查报告之日，标的公司作为被告的、目前正在进行的且涉案金额超过 500 万雷亚尔的诉讼一共 5 起，涉案金额合计 58,183,491.49 雷亚尔（约合人民币 107,010,000 元），该等案件的基本情况详见本补充法律意见书附件四。其中，民事案件 1 起，涉案金额 14,842,622.21 雷亚尔（约合人民币 27,298,000 元）；涉税案件 4 起，涉案金额合计 50,809,757.64 雷亚尔（约合人民币 93,450,000 元）。

根据境外补充法律意见书，经过境外律师对上述 5 起案件的评估，标的公司在该 5 起案件中的败诉可能性如下：

（单位：雷亚尔）

序号	案号	涉诉赔偿金额	赔偿可能性	可能赔偿金额
1	13153.720.180/2013-71	13,246,840.80[注]	案件已经进入赔偿的分期支付程序，赔偿可能性为 100%	13,246,840.80 ¹
2	13153.720.185/2013-01			
3	232/7668/2015	14,504,910.72	败诉可能性较小，赔偿可能性为 50%	7,252,455.36
4	0032087-09.2012.4.01.3400	14,842,622.21	败诉可能性很小，赔偿可能性为 25%	3,710,655.55
5	10183.006557/2008-72	15,589,117.76		3,897,279.44
合计			-	28,107,231.15

[注：第一项与第二项案件相互关联，合计涉案赔偿金额为 13,246,840.80 雷亚尔。]

经境外律师核查，上述案件可能赔偿金额为 28,107,231.15 雷亚尔，按照 1:3.6 的汇率计算，可能赔偿金额为 7,807,564.21 美元，低于《股份购买协议》等交易文件约定的境外自然人股东应承担的 1,500 万美元的赔偿上限。另外，根据境外交易对方与 HDPF、鹏欣集团、标的公司和 Fiagril S.A. 于 2016 年 3 月 18 日签署的《补充协议》以及境外补充法律意见书，境外交易对方承诺，因与出口交易有关的 ICMS 税务事项（包括上述第 3 项案号为 232/7668/2015 的涉税诉讼）给 HDPF、交割后的标的公司和 NewCo. 造成的损失，不适用境外自然人股东的赔偿上限。

二、结论意见

基于上述以及根据本所律师具备的法律专业知识所能够作出的合理判断，上

述五起诉讼的可能赔偿金额可以被《股份购买协议》等交易文件约定的境外自然人股东承担的赔偿上限金额所覆盖，故不会对标的公司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10、 问询问题 18. 报告书显示，由于巴西对境外公司拥有当地农村物业所有权有限制性规定，鹏欣巴西将以 5,000 美元认购 LandCo.新发行的 21.94%普通股股份，并以 2,000 万美元的价格认购 LandCo.发行的债权凭证，从而享有 LandCo.57.57%的分红权；同时根据协议安排鹏欣巴西在 LandCo.的董事会与股东会决策事项拥有一票否决权，以实现实质上对 LandCo.的控制。（1）请你公司参照《企业会计准则》有关控制的定义，说明你公司通过上述安排是否能够有效控制 LandCo.公司，能否将其纳入上市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请会计师、独立财务顾问对此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2）请详细披露巴西对境外公司拥有当地农村物业所有权限制性的具体内容，并就上述安排是否违反当地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可能对本次交易造成的影响进行说明，请律师、独立财务顾问对此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3）请你公司补充披露 LandCo.发行的债权凭证的具体条款，包括但不限于期限、利率、转股安排等，并结合 LandCo.的具体业务情况计算说明相关安排如何使鹏欣巴西获得该公司 57.57%的分红权，同时说明上述债权到期后如何继续实现相关分红权利和有效控制，请独立财务顾问对此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4）鹏欣巴西为获得控制权而签署的协议的具体内容，该控制协议的是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对 LandCo.控制的有效性，请律师、独立财务顾问对此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一、巴西法律对境外公司拥有当地农村物业所有权的限制性规定

根据境外法律尽职调查报告以及境外补充法律意见书，巴西联邦法律第 5,709/71 号和法令第 74,965/74 号对于收购和租赁巴西农村土地的限制适用于外国自然人和法人，且同样适用于由外国自然人或法人持有其超过 50% 股权的法人实体。

上述巴西相关法律对于外国自然人和法人收购巴西农村土地、签署农村土地租赁协议的限制性要求主要包括，外国自然人或法人必须：（1）在巴西拥有住所或获得在巴西经营的相关批准；（2）对土地进行有效开采；（3）对于土地面积有所限制；和（4）获得国家农村改革研究所（National Institute of Agricultural Reform）的批准。

二、本次交易中有关 LandCo.相关安排的合法有效性

根据境外补充法律意见书，LandCo.是一家依据巴西法律注册成立的有限责

任公司，其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ZLATAN PARTICIPAÇÕES S.A.
联邦税务登记号	24.686.126/0001-20
注册号 (NIRE)	51300014076
成立地	巴西
注册办公室地址	Avenida Amazonas, 453-S, Sala Santa Catarina, Zip Code 78.455-000, in the City of Lucas do Rio Verde, State of Mato Grosso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股本	股本总额：1,000.00 雷亚尔；股份数：1,000 普通股

根据《股份购买协议》等交易文件的相关约定，HDPF 将以 5,000 美元的价格认购 LandCo.新发行的 21.94% 普通股股份，并以 2,000 万美元的价格认购 LandCo.发行的面值为 2,000 万美元的债权凭证，前述交易完成后，HDPF 将合计享有 LandCo.57.57%的分红权。

根据境外补充法律意见书，考虑到巴西法律对外国自然人或法人持有农村土地有所限制，《股份购买协议》等交易文件约定，本次境外交易在交割时 LandCo.的股本结构将如下所示：

股东名称/姓名	股权比例	股份数
HDPF	21.94%	11,923
Amerra	27.06%	14,710
Marino	36.85%	20,030
Miguel	12.88%	7,000
Jaime	1.27%	690
合计	100.00%	54,353

根据境外补充法律意见书，在交割时，LandCo.的外国股东 HDPF 和 Amerra 将合计持有 LandCo.49%的股权，并未超过 50%。同时，鉴于债权凭证在巴西法律下是作为债权人对 LandCo.享有债权的证明，即使债权凭证具有可转换的性质，亦不会在该等债权凭证实际转换为股权以前被计入 LandCo.的股本。上述关于 HDPF 认购 LandCo.发行的普通股股份和债权凭证的安排不存在违反巴西法律的情形。

三、LandCo.相关协议安排的具体内容及鹏欣巴西对 LandCo.控制的有效性

(一)《债权凭证文书》和《LandCo.股东协议》

根据《股份购买协议》等交易文件的相关约定，在交割日，AMERRA、Marino、Jaime、Miguel 和 LandCo.应召开股东会批准并授权 LandCo.债权凭证的发行，

LandCo.和 HDPF 将共同签署《LandCo.首次发行债权凭证私文书》(以下简称“《债权凭证文书》”);同时, HDPF 通过认购 LandCo.新发行的 21.94% 普通股股份成为 LandCo.股东后, 应与 AMERRA、Marino、Jaime、Miguel 共同签署《LandCo.股东协议》(以下简称“《LandCo.股东协议》”)。

1. 《债权凭证文书》的主要内容如下:

1.1 债权凭证的数量、面值、认购价格

LandCo.发行、并由 HDPF 认购的债权凭证的份数为 57.57% 减去 HDPF 对 LandCo.所持有的股权, 面值为 1 雷亚尔。该等债权凭证的认购价格为其面值金额, 并以现金方式支付。

1.2 债权凭证的回报

债权凭证的回报为 LandCo.的 57.57% 的净利润扣除债权凭证持有人作为股东从 LandCo.获得的收益。在 LandCo.有可分配利润的情况下, LandCo.应至少每年进行一次利润非配, 而一旦 LandCo.进行利润分配, 就应对债权凭证持有人作出相应金额的债权凭证回报支付。

1.3 债权凭证期限

LandCo.发行的债权凭证为永久期限。

1.4 债权凭证可转换性

每一份债权凭证均可转化为 LandCo.的 1 股普通股, 债权凭证持有人有权自行决定在任何时候将其持有的债权凭证转化为 LandCo.的普通股。届时发行的 LandCo.普通股应为权属清晰且不附任何权利负担。

1.5 债权凭证的附属担保

为了担保 LandCo.履行其义务, LandCo.应以其拥有的农村土地设置抵押。

2. 《LandCo.股东协议》的主要条款如下:

2.1 股东会及股东会职权

(1) 股东会的召集和法定人数

根据《股东协议》, 股东会应当由董事会召集, 或者在董事会收到股东书面要求召开股东会的八 (8) 日内仍未召集的, 由股东召集。股

东会应当由至少占公司表决权股份一半以上的股东（应包括鹏欣巴西）出席。

(2) 股东会的职权

股东会具有对下列事项作出决议的权利和权力：

- (a) 通过对公司章程的修订；
- (b) 批准任何股份的发行、改变股份的优先性、特权，或其赎回或分期偿付的条件；
- (c) 批准公司资不抵债或者破产的申请，或批准公司的解散、清算或注销；
- (d) 任命董事会成员；
- (e) 批准公司作为一方的兼并、合并、重组、融合或其他类似交易；
- (f) 批准公司就其自身的股份进行交易；
- (g) 决定公司或董事以其股东、股份配额持有人、合伙人、董事会成员的身份在公司的子公司或关联方的任何股东、股份配额持有人、合伙人或董事会的会议或决议上就上述事项所作出的表决。

(3) 股东会的决策机制

公司股东会作出决议，必须经占公司表决权股份50%以上的股东赞成通过，且其中应包括鹏欣巴西的赞成票。

2.2 公司治理

(1) 董事会

董事会由四（4）名成员组成（股东和非股东均可担任）由股东会任命，任期为两（2）年，允许连任。其中，鹏欣巴西有权任命和撤换一（1）名董事会成员；Marino、Jaime和Miguel各自有权共同任命和撤换二（2）名董事会成员；AMERRA有权任命和撤换一（1）名董事会成员。

根据《股东协议》，对于下列事项的董事会决议必须经全体董事中的过半数董事（其中应包括鹏欣巴西任命的董事）同意方可作出：

- (a) 制定公司业务的总体方针（包括其任何重大变更）；
- (b) 任命公司的高管、其各自权利和职责；

- (c) 批准公司年度预算及其任何变更；
- (d) 通过公司业务计划及其任何变更；
- (e) 决定董事会成员和高管人员的薪金；
- (f) 在任何时候检查公司账目、文件，要求提供公司的合同；
- (g) 召集股东会；
- (h) 就公司高管起草的管理报告和账目提出意见；
- (i) 雇佣或解雇独立审计师；
- (j) 授权处置公司财产以及在其上设置权利负担，以及给予第三方担保；
- (k) 决定公司章程中未作规定的事项；
- (l) 在公司经理财务危机时决定公司的额外融资需求；
- (m) 批准公司和各股东、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
- (n) 批准作出贷款或者创立财政义务，包括累计超过该财政年度的预算的金额的百分之十（10%）的直接投资；
- (o) 批准向未由公司工资的任何人士、企业或公司提供履约或债务担保；
- (p) 批准对公司部分业务、部门和/或财产的处置；
- (q) 根据股东协议规定，负责向股东披露每一会计年度公司的收益去向；
- (r) 就公司作为一方的兼并、合并、重组、融合、分立或涉及公司的业务整合，向股东提供前期建议；
- (s) 在法院、仲裁庭或政府机关，涉及公司且经济价值超过壹佰万美元（100万美元）的诉讼中，授权任何和解；
- (t) 授权收购和出售公司在其他任何法律实体中的权益；
- (u) 对风险管理政策以及其任何修订的批准；
- (v) 批准聘用专业风险管理咨询公司；

- (w) 批准公司股票期权计划；
- (x) 批准特别委员会的创立，以及选举和罢免其成员；以及
- (y) 决定公司或董事以股东、股分配额持有人、合伙人、董事会成员身份在公司的子公司或关联方的任何股东、股分配额持有人、合伙人或董事会的会议或决议上（视具体情况而定）就前述事项所作的表决。

(2) 高管会

高管会应由一名首席执行官和其他两名高级管理人员组成，由董事会任命，其中，Marino、Jaime和Miguel有权通过董事会任命首席执行官，鹏欣巴西和AMERRA有权通过董事会各自任命一名高级管理人员。

根据境外补充法律意见书，《债权凭证文书》和《LandCo.股东协议》在巴西法律下合法有效，并且可被强制执行，《债权凭证文书》和《LandCo.股东协议》使得 HDPF 在交割时取得 LandCo. 57.57%的分红权利，以掌握 LandCo.绝大多数的经济利益。同时，HDPF 拥有 LandCo.股东会和董事会决策事项的一票否决权，使得 HDPF 对 LandCo.的重大决策具有重要影响。

(二)《股东投票协议》

根据 Marino、Miguel、Jaime 和 AMERRA 与 HDPF 于 2016 年 5 月 31 日签署的《补充条款》(Side Letter)，Marino、Miguel、Jaime 和 AMERRA 将在交割时签署《股东投票协议》。根据《股东投票协议》的相关约定，对于根据适用法律法规及 LandCo.届时生效的公司章程需提交 LandCo.董事会和/或股东会审议的下列事项，Marino、Miguel、Jaime 和 AMERRA 及其任命的 LandCo.董事在董事会和/或股东会上行使表决权时应与 HDPF 及其任命的 LandCo.董事采取一致行动并作出相同的投票结果：

1. 通过公司章程的修订；
2. 批准任何股份的发行，包括但不限于优先股或不同类别的股份，以及改变一类或多类股份的优先性、特权，或其赎回或分期偿还的条件；
3. 批准司法或法庭外的公司资不抵债或者破产申请，或批准公司的进一步解散、清算或消亡；
4. 任命董事会成员，批准董事会组成人数、任命方式或董事任期的任何变

更；

5. 批准公司兼并、合并、融合、分立或以其他方式改变公司组织形式；
6. 批准公司出于任何目的交易其股份；
7. 制定公司业务的总体方针和原则（包括其任何重大变更）；
8. 通过公司财务报表、年度预算、投融资计划和年度决算报告，及其任何变更；
9. 批准公司业务和/或经营计划及其任何变更，包括批准从事任何新业务，处置任何现有业务；
10. 任命公司的总经理和财务总监；
11. 批准董事会成员和高管人员的薪金和任期；
12. 批准雇佣或解雇独立审计员，或会计或税务实务、方式、政策或制度的任何重大变更；
13. 授权处置公司财产以及在其上设置权利负担，以及给予任何第三方（包括任何子公司、关联方）担保；
14. 批准作出贷款或者创立财政义务，包括累计超过该财政年度预算金额百分之十（10%）的直接投资；
15. 批准对公司部分业务、部门和/或财产的处置；
16. 批准公司和各股东，包括其各自的关联方或相关方之间的关联交易；
17. 在法院、仲裁庭或政府机关，涉及公司且经济价值超过 100 万美元的诉讼中，授权任何和解；
18. 授权其他任何法律实体中收购和出售公司权益；
19. 批准公司期权计划及其任何重大修改；
20. 批准特别委员会的创立，以及选举和罢免其成员；以及
21. 决定公司在其子公司或关联方的决议上就前述事项的表决。

根据《股东投票协议》的相关约定，签署《股东投票协议》即对 Marino、Miguel、Jaime 和 AMERRA 构成有约束力并可执行的义务。鉴于 Marino、Miguel、Jaime 和 AMERRA 合计持有 LandCo.78.06%的普通股股份，并且有权任命和撤

换 LandCo. 合计四分之三的董事会成员，故上述安排使得 HDPF 能够控制和决定 LandCo. 的重大决策。

四、结论意见

基于上述，本次交易中关于 HDPF 认购 LandCo. 发行的普通股股份和债权凭证的安排不存在违反巴西法律的情形；关于 LandCo. 的《债权凭证文书》和《LandCo. 股东协议》在巴西法律下合法有效，相关安排使得鹏欣巴西能够掌握 LandCo. 绝大多数的经济利益，并对 LandCo. 的重大决策具有重要影响；关于 LandCo. 的《股东投票协议》对相关签署方构成有约束力并可执行的义务，相关安排使得鹏欣巴西能够控制和决定 LandCo. 的重大决策，从而保障鹏欣巴西对 LandCo. 的有效控制。

11、 问询问题 19. 报告书显示，交易完成后 Marino、Miguel 和 Paulo 合计持有标的资产 16.69% 的普通股股份，但由于其持有标的资产 A 类优先股而仍有 27.72% 的分红权，鹏欣巴西因持有标的资产 B 类优先股而享有 57.57% 的分红权，AMEERA 公司因持有标的资产 C 类优先股而享有 14.71% 的分红权，而 Jaime 仍持有标的资产 0.70% 的普通股股份，但无相应的分红权。（1）请你公司结合巴西普通股及优先股的区别和联系，说明设置上述股权及分红安排的原因，以及相关安排是否符合巴西及我国法律法规的规定，请律师、独立财务顾问对此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2）请补充披露上述 ABC 类优先股的权利义务安排及分红权优先劣后顺序，是否存在其他潜在权利义务安排，请独立财务顾问对此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3）请说明上述股权安排需要履行的具体审议程序内容及进展情况。

如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关于问询问题 1 的回复所述，根据《第二修正案》的相关约定及其对本次境外交易具体方案所作的调整，在交割日，NewCo. 将不再设置任何优先股。因此，对于调整后的本次境外交易具体方案而言，本问询问题已不再适用。

（以下无正文）

君合律师事务所

(本页无正文,为《北京市君合律师事务所关于湖南大康国际农业食品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之补充法律意见书》之签署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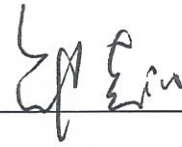
北京市君合律师事务所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_____



肖 微

经办律师: _____



邵春阳



冯 诚

2016年6月8日

附件一、由标的公司股东转让予 LandCo.的 2 处农村物业

序号	名称/地址	产权所有人	登记号	面积	登记证 签发日期	国家殖民化和 物业改革 研究所农村 物业登记证 CCIR- INCRA	法定留 存	地理 位置 参考	备注
1.	Lote 16, Gleba Alto Ronuro I, Nova Ubiratã 市, Mato Grosso省	Solismar Luiz Giasson , Sidnei Manso , Marinês Parra Manso	Mato Grosso省, Nova Ubiratã市, 房地产登 记部门(登 记号 1,337)	645.81 公 顷 (该地块是 一块占地为 2,615.3889 公顷的大地 块的一 部 分)	2015 年 10月 21 日	未提供	有-50%	有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为担保金额为80,046,000.00雷亚尔的债务(到期日不详), 该物业已被信托转让给AMERRA • 应先撤销前述信托留置转让
2.	位于Nova Ubiratã 市, Mato Grosso 省、名为 Fazenda São Jorge 的物业	Solismar Luiz Giasson, Sidnei Manso, Marinêa Parra Manso	Mato Grosso 省 Nova Ubiratã市, 房地产登 记部门(登 记号104)	1,354.19 公 顷	2015 年 10月 21 日	未提供	无	有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为担保金额为71,776,265.57美元的债务(到期日不详), 物业上被设定了以AMERRA为受益人的抵押权 • 该物业已被信托转让给AMERRA以担保17,633,000.00雷亚尔的债务(债务到期日不详) • 应先撤销前述信托留置转让

附件二、标的公司作为担保人的合同

序号	贷款人	银行	协议编号	起始日期	合同金额 (雷亚尔)	截至 2016 与 05 月 31 日金额 (雷亚尔)	到期日	担保
1.	Cianport	Banco BNDES	12.2.1259-1	2012 年 11 月 20 日	46,318,979.06	51,411,547.09	2032 年 12 月 10 日	保证: Fiagril S.A. 第一顺位抵押: 标的公司以 Groslândia's Warehouse (City of LRV, MT 的房产登记处登记号 No.4842) 设置抵押
2.	Cianport	Banco do Brasil/BNDES	40-00654-9	2014 年 12 月 30 日	11,446,171.20	11,446,171.20	2025 年 1 月 15 日	Fiagril S.A.和标的公司
3.	Cianport	Banco do Brasil/BNDES	40-00655-7	2014 年 12 月 30 日	12,871,710.00	12,871,710.00	2025 年 1 月 15 日	Fiagril S.A.和标的公司
4.	Cianport	Banco do Brasil/BNDES	40-00658-1	2014 年 12 月 30 日	2,466,443.35	2,466,443.35	2025 年 1 月 15 日	Fiagril S.A.和标的公司
5.	Cianport	Banco do Brasil/BNDES	40-00660-3	2014 年 12 月 30 日	4,101,245.48	4,101,245.48	2025 年 1 月 15 日	Fiagril S.A.和标的公司
6.	Cianport	Banco do Brasil/BNDES	40-00662-X	2014 年 12 月 30 日	357,300.00	357,300.00	2025 年 1 月 15 日	Fiagril S.A.和标的公司
7.	Cianport	Banco do Brasil/BNDES	20/00649-7	2014 年 12 月 30 日	18,000.00	18,000.00	2025 年 1 月 15 日	Fiagril S.A.和标的公司
8.	Cianport	Banco do Brasil/BNDES	20/00650-0	2014 年 12 月 30 日	13,230,000.00	13,230,000.00	2025 年 1 月 15 日	Fiagril S.A.和标的公司
9.	Miguel	Banco do Brasil/BNDES	40/03126-8	2012 年 10 月 17 日	965,000.00	752,000.00	2022 年 9 月 15 日	标的公司可在 Vera, MT 房产登 记处登记号为 No.718 的物业为

序号	贷款人	银行	协议编号	起始日期	合同金额 (雷亚尔)	截至 2016 与 05 月 31 日金额 (雷亚尔)	到期日	担保
								Miguel 设置第一顺位抵押
10.	Serra Bonita Sementes S.A.	Banco Safra S.A.	CCB n°00110954 0	2015 年 9 月 4 日	5,799,000.00	4,276,312.15	2016 年 7 月 4 日	标的公司
11.	Serra Bonita Sementes S.A.	Banco Safra S.A.	CCB n°00110955 8	2015 年 9 月 4 日	4,199,000.00	3,461,385.82	2016 年 7 月 4 日	标的公司

附件三、标的公司作为借款人的重大银行融资和贷款合同

序号	合同双方	合同性质	金额	到期日	担保人	附属担保	权利转让/控制权变更	利率	债权提前到期/违约事件
1.	债务人：标的公司 借款人： Rabobank Curaçao N.V.、BES Investimento do Brasil S.A. - Banco de Investimento - Cayman Branch 支付行： Rabobank Curaçao N.V. 担保行： Banco Rabobank International	出口预付 款贷款协 议	30,000,0 00.00美 元	2017年7 月31日	Fiagril Participações SA、Marino José Franz 和 Miguel Vaz Ribeiro	以下列物业作抵押： (i) 位于Tapurah地区 登记号为916的物业； (ii) 位于Sorriso地区 登记号为44.652的物 业； (iii) 位于Ipiranga do Norte地区登记号为 30.464的物业； (iv) 位于Lucas do Rio Verde地区登记号为385 的物业； (v) 位于Nova Maringa 地区登记号为7.646的物 业； (vi) 位于Ipiranga do Norte地区登记号为 30.629的物业； (vii) 位于Tabaporã地 区登记号为134的物业	变更控制权会 导致债权加速 到期； 已取得豁免	每年 6%	1) 债务人未支付款项； 2) 债务人未履行协议中的 义务；3) 有证据证明存在 错误陈述与保证；4) 债务 人或担保人未支付本协议 或其他协议项下的金额或 未履行其中的义务；5) 债 务人的、担保人的或关联 方申请的救济令、资不抵 债、破产令或申请进行重 组程序；6) 巴西政府采取 禁止债务人从巴西出口的 措施；7) 若巴西宣称对负 债进行延期付款或不允许 雷亚尔和美元的兑换或对 其进行限制，或削弱债务 人履行协议义务的能力； 以及8) 任何权力机关采取 措施取得债务人所有财产 或其重要部分或其附属品 的控制或监管，或影响债 务人履行协议义务的能力

序号	合同双方	合同性质	金额	到期日	担保人	附属担保	权利转让/控制权变更	利率	债权提前到期/违约事件
	Brasil S.A.								
2.	债务人：标的公司 出借人： Amerra Latin America Finance, LLC; Amerra Agri Fund II, LP; Amerra Agri Opportunity Fund, LP; Amerra Agri Offshore Master Fund II, LP; 代理行： Amerra Agri Advantage Fund, LP - Amerra Capital Management,	出口预付款融资协议	20,000,000.00美元	2016年5月31日	Fiagril S.A.、 Marino José Franz、 Miguel Vaz Ribeiro、 Janice Terezinha Angeli Vaz Ribeiro、 Sidnei Manso、 Solismar Luiz Giasson、 Paulo Sérgio Franz、 Jaime Alfredo Binsfeld、 Marines Parra Manso、 Leandra Lucia Stein Franz 和 Geisielli Rodrigues da Silva Binsfeld	1. 根据借款协议，附属担保为依据担保协议被抵押或被转让的担保物 2. 信托留置协议——由 Fiagril S.A. 现有股东以信托出售方式向贷款人、Amerra Agri Multi Strategy Fund Lt 和 Bunge Alimentos SA 出售 12,240,000 股，占 Fiagril S.A. 全部股份 51% 3. 信托转让承购合同项（the Assigned Off-Take contracts）下的所有权利	控制权的变更需要得到债权人明示同意，否则导致协议加速到期； 已取得豁免	同业拆借利率 （Libor）+放款日后 10% 直至 2016 年 5 月 31 日，以及在延期事件发送时，从 2016 年 6 月 1 日开始至延长到期日，每年 10.5%	1) 债务人未支付款项； 2) 债务人未履行协议中的义务； 3) 有证据证明存在错误陈述与保证； 4) 债务人破产或申请进行司法或司法管辖以外重组程序； 5) 存在对债务人和/或担保人的资产或财产强制执行或法律程序，可以合理预期到对其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6) 债务人或担保人的所有企业、资产或收入，或其重要一部分被宣判、扣押或被政府机关人员征用，或债务人或担保人被禁止行使对所有资产或其重要部分的正常控制权。 7) 任一政府机关宣称对债务人和/或担保人的债务进行总体暂停支付，或延期付款，或不允许雷亚尔和美元的兑换，或对其进行限制，或削弱债务人履行

序号	合同双方	合同性质	金额	到期日	担保人	附属担保	权利转让/控制权变更	利率	债权提前到期/违约事件
	LLC								协议义务的能力
3.	债务人：标的公司 代理人： Amerra Latin America Finance, LLC; Amerra Agri Fund II, LP; Amerra Agri Opportunity Fund, LP; Amerra Agri Offshore Mater Fund II, LP; Amerra Agri Advantage Fund, LP - Amerra Capital Management, LLC	出口预付款融资协议	12,000,000.00美元	2017年4月30日	Fiagril Participações SA、Marino José Franz、Miguel Vaz Ribeiro、Janice Terezinha Angeli Vaz Ribeiro、Sidnei Manso、Solismar Luiz Giasson、Paulo Sérgio Franz、Jaime Alfredo Binsfeld、Marines Parra Manso 和 Leandra Lucia Stein Franz	1.附属担保为担保协议项下被抵押或被转让的担保物 2.由 Fiagril Participações SA 现有股东信托出售 4% 普通股	控制权的变更须要得到债权人明示同意，否则将导致债权加速到期；已取得豁免	同业拆借利率 (Libor) +每年 7.5%	1) 债务人未支付款项； 2) 债务人未履行协议中的义务； 3) 有证据证明存在错误陈述与保证； 4) 债务人破产或申请进行重组程序； 5) 存在对债务人和/或担保人的资产或财产强制执行或法律程序，可以合理预期到对其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以及 6) 债务人或担保人的所有企业、资产或收入，或其重要一部分被宣判、扣押或被政府机关人员征用，或债务人或担保人被禁止行使对所有资产或其重要部分的正常控制权
4.	债务人：标的	交换协议	10,000,0	2016年8		不适用	控制权变更可	不适用	1) 债务人未履行协议中

序号	合同双方	合同性质	金额	到期日	担保人	附属担保	权利转让/控制权变更	利率	债权提前到期/违约事件
	公司 债权人： Banco Rabobank International Brasil SA	预付款	00.00美元- 37,600,000.00雷亚尔	月 2 日			能加速债权到期； 已取得豁免		的义务；2) 标的公司资不抵债或其申请进行自愿破产、司法清算或重组请求；债务人经济和财务状况的改变；3) 债务人未遵守对第三人的义务；4) 债务人向债权人提供虚假和/或不正确信息；5) 公司活动的更改；6) 未经债权人授权的减资
5.	债务人：标的公司 债权人：BAF Latam Trade Finance Fund	出口预付款融资协议	10,000,000.00美元	2016 年 9 月 28 日	Marino José Franz、Jaime Alfredo Binsfeld、Miguel Vaz Ribeiro、Sidnei Manso 和 Solismar Luiz Guiasson、Janice Terezinha Angeli Vaz、Geisielli	1. 出口应收账款的信托转让 2. 仓库中相应库存货物的抵押 3. 期票	未经债权人事先同意，债务人和担保人控制权的改变可能加速债权到期； 已清偿，不适用豁免	每年 7%	1) 未支付贷款本金；2) 未履行约定；3) 开始破产、资不抵债、司法管辖以内或司法管辖以外赎回、重组的进程；4) 针对债务人或担保人的单独或总计价值超过 1,000,000.00 美元的资产的法律强制程序；5) 任一政府机关宣布总体暂停或延期支付债务人的债务

序号	合同双方	合同性质	金额	到期日	担保人	附属担保	权利转让/控制权变更	利率	债权提前到期/违约事件
					Rodrigues da Silva Binsfeld、 Marinês Parra Manso				
6.	债务人：标的公司 债权人： Banco Santander (Brasil) SA	交换协议 预付款	10,000,000美元- 31,330,000雷亚尔	2016年3月30日		尽管在协议中未详细说明，但是提及了附属担保	控制权变更可能加速债权到期； 已取得豁免	外国货币 金额的 7.1%	1) 债务人和/或担保人未履行协议中的义务；2) 债务人和/或担保人和/或公司集团到期时未履行对于债权人或其他巴西实体的义务；3) 存在对抗债务人/担保人以及/或其他公司集团的拒付票据；4) 债务人/担保人和/或其他任何公司集团资不抵债或其申请自愿破产、司法清算或重组请求；5) 未经债权人授权将协议中权力义务转让给第三人；6) 抵押物丢失毁损时，无替代物；7) 债务人目的、经济和财务状况的改变
7.	债务人：标的公司	交换协议 预付款	8,000,000.00美	2016年5月9日		担保设在附件中，但未提供附件和期票	控制权变更可能加速债权到	无	1) 债务人和/或担保人未履行协议中的义务；2) 申请

序号	合同双方	合同性质	金额	到期日	担保人	附属担保	权利转让/控制权变更	利率	债权提前到期/违约事件
	债权人: Banco Daycoval SA		元- 29,944,0 00.00雷 亚尔				期; 已取得豁免		自愿破产、司法清算或重组请求; 3) 存在对抗债务人的拒付票据; 4) 债务人目的、控制权、经济和财务状况的改变; 5) 抵押物丢失/毁损时, 无替代物; 6) 提供给债权人不正确不完整的信息; 7) 对有关协议中条款和/或信息申请司法立案; 8) 债务人未履行到期义务或任何重新谈判的债务
8.	债务人: 标的公司 债权人: Banco Indusval & Partners	出口信贷 票据 (Export Credit Note)	27,978,7 50.00雷 亚尔	2016年6 月1日	Fiagril S.A.、 Marino José Franz、Jaime alfredo Binsfeld、 Miguel Vaz Ribeiro、 Agrilex Limited	根据协议, 存在应收账款的信托转让, 但第901002249号协议未提交审阅	未经债权人 事先同意, 债务 人和担保人控 制权的改变可 能加速债权到 期; 已取得豁免	每月 0.643%- 每年 8%	1) 债务人和/或担保人未履行本协议中义务或提供给债权人虚假信息或文件; 2) 申请自愿破产、司法清算或重组请求; 3) 存在对抗债务人和担保人的拒付票据金额超过 20,000.00 雷亚尔; 4) 债务人目的、控制权、经济和财务状况的改变, 以及任何债务人和担保人的公司重组; 5) 抵押物丢失/毁损时, 无替代

序号	合同双方	合同性质	金额	到期日	担保人	附属担保	权利转让/控制权变更	利率	债权提前到期/违约事件
									物；6) 针对债务人资产申请司法程序；7) 未经债权人同意，债务人擅自转让债务
9.	债务人：标的公司 债权人：Amerra Latin America Finance, LLC； Amerra Agri Opportunity Fund, LP 代理行：Amerra Capital Management, LLC	出口预付款融资协议	7,000,000.00美元	2016年6月30日	Fiagril S.A.、Marino José Franz、Miguel Vaz Ribeiro、Janice Terezinha Angeli Vaz Ribeiro、Sidnei Manso、Solismar Luiz Giasson、Paulo Sérgio Franz、Jaime Alfredo Binsfeld、Marines Parra Manso、Leandra Lucia Stein Franz 和	根据借款协议，附属担保为依据担保协议被抵押或被转让的担保物信托留置协议——由 Fiagril S.A.信托出售其持有的 9.96% Cianport 的股权	需要得到债权人的明确同意，否则债权人可以加速债权到期； 已取得豁免	同业拆借利率 (Libor) + 每年 8%	1) 债务人未支付款项； 2) 债务人未履行协议中的义务； 3) 有证据证明存在错误陈述与保证； 4) 债务人破产或申请进行司法或司法管辖以外重组程序； 5) 存在对债务人和/或担保人的资产或财产强制执行或法律程序，可以合理预期到对其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6) 债务人或担保人的所有企业、资产或收入，或其重要一部分被宣判、扣押或被政府机关人员征用，或债务人或担保人被禁止行使对所有资产或其重要部分的正常控制权； 和 7) 任何政府机构宣布债权人和/或债务人暂停、延期偿付债务，或任何政府

序号	合同双方	合同性质	金额	到期日	担保人	附属担保	权利转让/控制权变更	利率	债权提前到期/违约事件
					Geisielli Rodrigues da Silva Binsfeld.				机构不准许以雷亚尔兑换美金、限制该等兑换或以其他方式损害债务人履行协议项下义务的能力
10.	债务人：标的公司 债权人：Banco do Brasil SA	交换协议 预付款	10,041,313.78美元- 24,305,000.00雷亚尔	2015年10月5日，已到期		1. 商业抵押 2. 个人担保	已取得豁免	无	无
11.	债务人：标的公司 债权人：Banco do Brasil SA	交换协议 预付款	7,300,000.00美元- 23,071,650.00雷亚尔	2016年5月20日	无	无	已取得豁免	无	无
12.	债务人：标的公司 债权人：Banco Daycoval SA	交换协议 预付款	6,000,000.00美元- 22,800,000.00雷亚尔	2016年5月4日		担保设在附件中，但未提供附件和期票	控制权变更可能加速债权到期； 已取得豁免	无	1) 债务人和/或担保人未履行协议中的义务；2) 申请自愿破产、司法清算或重组请求；3) 存在对抗债务人的拒付票据；4) 债务人目的、控制权、经济和财务状态的改变；5) 抵押物丢失/毁损时，无替代物；

序号	合同双方	合同性质	金额	到期日	担保人	附属担保	权利转让/控制权变更	利率	债权提前到期/违约事件
									6) 提供给债权人不正确不完整的信息; 7) 对有关协议中条款和/或信息申请司法立案; 8) 债务人未履行到期义务或任何重新谈判的债务
13.	债务人: 标的公司 债权人: Banco Daycoval SA	交换协议 预付款	6,000,000.00美元- 22,539,000.00雷亚尔	2016年5月9日		担保设在附件中, 但未提供附件和期票	控制权变更可能加速债权到期; 已取得豁免	无	1) 债务人和/或担保人未履行协议中的义务; 2) 申请自愿破产、司法清算或重组请求; 3) 存在对抗债务人的拒付票据; 4) 债务人目的、控制权、经济和财务状况的改变; 5) 抵押物丢失/毁损时, 无替代物; 6) 提供给债权人不正确不完整的信息; 7) 对有关协议中条款和/或信息申请司法立案; 8) 债务人未履行到期义务或任何重新谈判的债务
14.	债务人: 标的公司 债权人:	银行出口 票据	20,888,000.00雷亚尔	2018年3月20日	Fiagril Participações SA、Marino José Franz、	以下列物业作抵押: (i) 位于 Fazenda São Jorge 地区登记号为 1.338 的物业;	无	每月 0.32%+超过 Cetip 的 DI 利	1) 债务人未能履行协议中的义务; 2) 债务人/担保人破产或申请进行重组程序; 3) 任一金融机构的债

序号	合同双方	合同性质	金额	到期日	担保人	附属担保	权利转让/控制权变更	利率	债权提前到期/违约事件
	Banco da Amazônia SA				Miguel Vaz Ribeiro、 Sidnei Manso、Janice Terezinha Angeli Ribeiro、 Marines Parra Manso、 Solismar Luiz Giasson、 Paulo Sérgio Franz、 Leandra Lucia Stein Franz、 Jaime Alfredo Binsfeld和 Geisielli Rodrigues da Silva Binsfeld	(ii) 位于Fazenda Santa Clara IV地区登记号为2.231的物业； (iii) 位于 Fazenda Santa Clara II 地区登记号为 2.229 的物业		率	务人的付费账单的交割； 4) 转让抵押的不动产； 5) 在环境犯罪、精神或性骚扰、奴役和/或童工案件中，存在对债务人不利的判决
15.	债务人：标的公司 债权人：	交换协议 预付款-该交易涉及使用自	6,666,66 6.67 美 元- 19,876,0	2016 年 4 月 18 日	Marino Jose Franz、 Solismar Luiz Giasson、	1. 房产抵押 2. 大豆协议 100% 相关的应收账款的信托转让	变更控制权会导致协议加速到期； 已取得豁免	每年 8%	1) 债务人未支付款项； 2) 债务人未履行协议中的义务；3) 有证据证明存在错误陈述与保证；4) 债务

序号	合同双方	合同性质	金额	到期日	担保人	附属担保	权利转让/控制权变更	利率	债权提前到期/违约事件
	Banco Cargil SA	Cargill Financial Services International, Inc. 公司所获信贷	00.01 雷亚尔		Sidnei Manso、Marines Parra Manso、Miguel Vaz Ribeiro、Janice Terezinha Angeli Vaz Ribeiro、Jaime Alfredo Binsfeld 和 Geisielli Rodrigues da Silva Binsfeld 作为共同债务人	3. 特定农产品证书 (CPRs) 50%相关的应收账款的信托转让			人经济和财务状况有所改变或承受拒付票据；5) 债务人公司活动的改变导致其核心业务的改变；6) 若债务人未能遵守与债权人的协议或任何加速进程的协议；7) 任一政府机关对债务人的债务宣布总体暂停支付或延期支付；8) 存在有关雇佣童工、奴役，或环境犯罪的不利于债务人的判决；以及9) 违反社会环境责任
16.	债务人：标的公司 债权人：Banco do Brasil SA	交换协议预付款	5,430,000美元-16,800,420.00雷亚尔	2016年5月19日	无	无	已取得豁免	无	无
17.	债务人：标的	银行借贷	15,794,7	2016年9	Miguel Vaz	1. 以下列物业作抵押：	已取得豁免	每年 14%	1) 债务人未遵守 BNDES

序号	合同双方	合同性质	金额	到期日	担保人	附属担保	权利转让/控制权变更	利率	债权提前到期/违约事件
	公司 债权人： Banco do Brasil SA	票据	73.99雷亚尔	月 1 日	Ribeiro、 Marino José Franz、Mirna Aparecida Stocker Franz、Paulo Sérgio Franz、 Jaime Alfredo Binsfeld； Leandra Lucia Stein Franz and Janice Terezinha Angeli Ribeiro	(i) 位于 Sorriso - MT 市，登记号为 15.305 的物业； (ii) 位于 Sinop - MT 市登记号为 27.485 的物业； (iii) 位于 Lucas do Rio Verde - MT 市的登记号为 3.834, 3.835 和 1.163.的物业； 2. 与固定收入份额资金（记名金额为 2,000,000.00 雷亚尔）的份额相关的应收款项的转让； 3. 以通过银行信贷票据募集的资金所获得的设备作抵押			相关规定；2) 存在对抗债务人/担保人的拒付票据； 3) 可能影响担保人的司法和/或税务程序；4) 提供给债权人的信息错误/不完整；5) 债务人以及或担保人未能履行对 Banco do Brasil 或其他金融机构的义务；6) 超过商业信用额度；7) 担保物丢失或毁损时，无替代物
18.	债务人：标的公司 债权人： Banco Cargil SA	交换协议 预付款-该交易涉及使用自 Cargill Financial	5,000,000.00 美元- 15,528,000.00 雷亚尔	2016 年 6 月 1 日	Marino Jose Franz、 Solismar Luiz Giasson、 Sidnei Manso、	1. 房产抵押 2. 大豆协议 100% 相关的应收账款的信托转让 3. 涉及本协议 142% 的特定农产品证书	变更控制权会导致协议加速到期； 已取得豁免	每年 8%	1) 债务人未支付款项； 2) 债务人未履行协议中的义务；3) 有证据证明存在错误陈述与保证；4) 债务人经济和财务状况有所改变或承受拒付票据；5) 债

序号	合同双方	合同性质	金额	到期日	担保人	附属担保	权利转让/控制权变更	利率	债权提前到期/违约事件
		Services International, Inc. 公司所获信贷			Marines Parra Manso、Miguel Vaz Ribeiro、Janice Terezinha Angeli Vaz Ribeiro、Jaime Alfredo Binsfeld 和 Geisielli Rodrigues da Silva Binsfeld 作为共同债务人	(CPRs) 信托转让			务人公司活动的改变导致其核心业务的改变；6) 若债务人未能遵守与债权人的协议或任何加速进程的协议；7) 任一政府机关对债务人的债务宣布总体暂停支付或延期支付；8) 存在有关雇佣童工、奴役，或环境犯罪的不利于债务人的判决；以及 9) 违反社会环境责任
19.	债务人：标的公司 债权人：Banco Cargil SA	交换协议 预付款-该交易使用 Cargill Financial Services International, Inc. 公司的信用	5,000,000.00 美元- 15,482,000.00 雷亚尔	2016 年 6 月 1 日	Marino Jose Franz、Solismar Luiz Giasson、Sidnei Manso、Marines Parra Manso、Miguel Vaz	1. 房产抵押 2. 大豆协议 142% 相关的应收账款的信托转让 3. 本协议 142% 相关的特定农产品证书 (CPRs) 的信托转让	变更控制权会导致协议加速到期；已取得豁免	每年 8%	1) 债务人未支付款项； 2) 债务人未履行协议中的义务；3) 有证据证明存在错误陈述与保证；4) 债务人经济和财务状况有所改变或承受拒付票据；5) 债务人公司活动的改变导致其核心业务的改变；6) 若债务人未能遵守与债权人

序号	合同双方	合同性质	金额	到期日	担保人	附属担保	权利转让/控制权变更	利率	债权提前到期/违约事件
					Ribeiro、 Janice Terezinha Angeli Vaz Ribeiro、Jaime Alfredo Binsfeld 和 Geisielli Rodrigues da Silva Binsfeld 作为共同债务人				的协议或任何加速进程的协议；7) 任一政府机关对债务人的债务宣布总体暂停支付或延期支付；8) 存在有关雇佣童工、奴役，或环境犯罪的不利于债务人的判决；以及9) 违反社会环境责任
20.	债务人：标的公司 债权人： Banco da Amazônia SA	银行出口 票据	15,000,0 00.00 雷 亚尔	2016 年 11 月 28 日	Fiagril Participações SA、Marino José Franz、 Miguel Vaz Ribeiro、 Sidnei Manso、 Solismar Luiz Giasson、 Paulo Sérgio Franz、Jaime	无	无	每年 6.803%	1) 债务人未能履行协议中的义务；2) 债务人/担保人破产或申请进行重组程序；3) 任一金融机构的债务人的付费账单的交割；4) 转让抵押的不动产；5) 在环境犯罪、精神或性骚扰、奴役和/或童工案件中，存在对债务人不利的判决

序号	合同双方	合同性质	金额	到期日	担保人	附属担保	权利转让/控制权变更	利率	债权提前到期/违约事件
					Alfredo Binsfeld 和 Mirna Aparecida Stocker Franz				
21.	债务人：标的公司 债权人：Banco Santander (Brasil) SA	交换协议 预付款	3,936,344.50美元- 13,094,249.98雷亚尔	2016年7月22日		尽管在协议中未详细说明，但是提及了附属担保	控制权变更可能加速债权到期； 已取得豁免	外国货币 金额的 7.1%	1) 债务人和/或担保人未履行协议中的义务；2) 债务人和/或担保人和/或公司集团到期时未履行对于债权人或其他巴西实体的义务；3) 存在对抗债务人/担保人以及/或其他公司集团的拒付票据；4) 债务人/担保人和/或其他任何公司集团资不抵债或其申请自愿破产、司法清算或重组请求；5) 未经债权人授权将协议中权力义务转让给第三人；6) 抵押物丢失毁损时，无替代物；7) 债务人目的、经济和财务状况的改变
22.	债务人：标的公司	交换协议 预付款	3,936,344.50美元	2016年7月22日		尽管在协议中未详细说明，但是提及了附属担保	控制权变更可能加速债权到	外国货币 金额的	1) 债务人和/或担保人未履行协议中的义务；2) 债务

序号	合同双方	合同性质	金额	到期日	担保人	附属担保	权利转让/控制权变更	利率	债权提前到期/违约事件
	债权人： Banco Santander (Brasil) SA		元- 13,094,249.98雷亚尔			保	期； 已取得豁免	7.1%	人和/或担保人和/或公司集团到期时未履行对于债权人或其他巴西实体的义务；3) 存在对抗债务人/担保人以及/或其他公司集团的拒付票据；4) 债务人/担保人和/或其他任何公司集团资不抵债或其申请自愿破产、司法清算或重组请求；5) 未经债权人授权将协议中权力义务转让给第三人；6) 抵押物丢失毁损时，无替代物；7) 债务人目的、经济和财务状况的改变
23.	债务人：标的公司 债权人： Banco Cooperativo Sicredi SA	交换协议 预付款	5,053,449.95美元- 13,000,000.00雷亚尔	2015年 11月23日，已到期		根据协议，担保物列于附件中（未提供）	已取得豁免	无	无
24.	债务人：标的公司	银行信贷 票据	12,027,294.06雷	2023年6月10日	Fiagril Participações	1. 以位于 Silvanópolis TO 的 Formiga 农场，	在控制权变更的情况下，债	每年 3.53%	1) 债务人未能履行协议中的义务；2) 债务人破产或

序号	合同双方	合同性质	金额	到期日	担保人	附属担保	权利转让/控制权变更	利率	债权提前到期/违约事件
	债权人: Banco da Amazônia SA		亚尔		SA, Miguel Vaz Ribeiro, Marino José Franz, Mirna Aparecida Stocker Franz, Paulo Sérgio Franz, Sidnei Manso, Solismar Luiz Giasson 和 Jaime Alfredo Binsfeld	(登记号为 1.800) 和位于 Sorriso 城的 Fazenda Mano Júlio 作抵押 2. 以与机器设备相关的价值 3,604,009.80 雷亚尔的资产作信托转让 3. 价值 8,545,999.54 雷亚尔的标的公司工厂的改进	债权人可以加速债权到期		申请进行重组程序; 3) 任一金融机构关闭了债务人的收款帐户; 4) 转让抵押的不动产; 5) 在环境犯罪、精神或性骚扰、奴役和/或童工案件中, 存在对债务人不利的判决
25.	债务人: 标的公司 代理人: Banco Rabobank International Brasil S.A. 债权人:	出口信贷票据 (Export Credit Note)	10,375,976.12雷亚尔	2016 年 11 月 3 日		1. 现有银行账户的信托转让 2. 协议附件中列明的库存货物的信托销售	未经债权人事先同意, 债务人和担保人控制权的改变可能加速债权到期; 已取得豁免	每年 18%	1) 债务人和/或担保人未履行协议、其他任何与债权人达成的协议, 或其他任何协议中的义务; 2) 申请自愿破产、司法清算或重组请求; 3) 存在对抗债务人和担保人的拒付票据 4) 债务人目的、经济控制权的改变, 以及债务人和担保人的公司重组; 5) 抵押

序号	合同双方	合同性质	金额	到期日	担保人	附属担保	权利转让/控制权变更	利率	债权提前到期/违约事件
	BNDES								物丢失或毁损时，无替代物；6) 债务人提供虚假信息或虚假文件；7) 利润分配或其他结果表明债务人经济地位下降
26.	债务人：标的公司 债权人：Banco Indusval & Partners	出口信贷票据 (Export Credit Note)	10,000,000.00雷亚尔	2016年12月21日	Fiagril S.A.、Marino José Franz、Jaime Alfredo Binsfeld、Miguel Vaz Ribeiro	与农业企业的应收账款有关的Mezanino投资资金中一千万份额的信托转让	未经债权人事先同意，债务人和担保人控制权的改变可能加速债权到期； 已取得豁免	每月0.327%- 每年4%	1) 债务人和/或担保人未履行本协议中义务或提供给债权人虚假信息或文件； 2) 申请自愿破产、司法清算或重组请求；3) 存在对抗债务人和担保人的拒付票据金额超过20,000.00雷亚尔；4) 债务人目的、控制权、经济和财务状态的改变，以及任何债务人和担保人的公司重组；5) 抵押物丢失/毁损时，无替代物；6) 针对债务人资产申请司法程序；7) 未经债权人同意，债务人擅自转让债务
27.	债务人：标的公司	银行信贷票据	9,938,648.00雷亚尔	2029年12月15日	Fiagril Participações SA, Miguel	以下列物业作抵押： (i) 位于 Gaúcha do Norte/MT 市的农村物业	在控制权变更的情况下，债权人可以加速	每年6%	1) 债务人未能履行协议中的义务；2) 债务人破产或申请进行重组程序；3) 任

序号	合同双方	合同性质	金额	到期日	担保人	附属担保	权利转让/控制权变更	利率	债权提前到期/违约事件
	债权人： Banco da Amazônia SA				Vaz Ribeiro, Marino José Franz, Paulo Sérgio Franz, Sidnei Manso, Solismar Luiz Giasson 和 Jaime Alfredo Binsfeld	(登记号为 1.071) 加上价值 13,392,437.11 雷亚尔的物业改进； (ii) 位于 Itanhangá - MT 市的农村物业 (登记号为 2.358) 加上价值 10,915,000.00 雷亚尔的物业改进； (iii) 位于 Silvanópolis TO 市的 Formiga 农场 (登记号为 1.800) 加上价值 11,298,000.00 雷亚尔的物业改进； (iv) 登记号为 44.653、30.604、30.637 和 30.631 的农村物业； 和 (iv) 登记号为 15.126 的农村物业，加上价值 12,477,311.33 雷亚尔的物业改进	债权到期		一金融机构关闭了债务人的收款帐户；4) 转让抵押的不动产；5) 在环境犯罪、精神或性骚扰、奴役和/或童工案件中，存在对债务人不利的判决
28.	债务人：标的公司	银行信贷 票据	9,905,638.00雷亚尔	2029 年 12 月 15 日	Fiagril Participações SA, Miguel	以下列物业作抵押： (i) 位于 Itanhangá - MT 的农村物业 (登	在控制权变更的情况下，债权人可以加速	每年 6%	1) 债务人未能履行协议中的义务；2) 债务人破产或申请进行重组程序；3) 任

序号	合同双方	合同性质	金额	到期日	担保人	附属担保	权利转让/控制权变更	利率	债权提前到期/违约事件
	债权人： Banco da Amazônia SA				Vaz Ribeiro, Marino José Franz, Paulo Sérgio Franz, Sidnei Manso, Solismar Luiz Giasson 和 Jaime Alfredo Binsfeld	记号为 2.358) 加上价值 10,915,000.00 雷亚尔的物业改进； (ii) 位于 Silvanópolis TO 市的 Formiga 农场，加上价值 11,298,000.00 雷亚尔的物业改进； (iii) 登记号为 44.653、30.604、30.637 和 30.631 的农村物业； 和 (iv) 登记号为 15.126 的农村物业加上价值 12,477,311.33 雷亚尔的物业改进	债权到期		一金融机构关闭了债务人的收款帐户；4) 转让抵押的不动产；5) 在环境犯罪、精神或性骚扰、奴役和/或童工案件中，存在对债务人不利的判决
29.	债务人：标的公司 债权人： Banco do Brasil SA	交换协议 预付款	3,000,00 0.00美 元- 9,250,50 0.00雷 亚尔	2015 年 6 月 16 日，已到 期		期票（未提供）	控制权变更加 速债权到期； 已清偿，不 适用豁免函	每年 6.5%	1) 债务人向债权人提供虚假和/或不正确信息；2) 存在对抗债务人或担保人的拒付票据；3) 债务人资不抵债或其申请自愿破产、司法清算或重组请求；4) 债务人未能履行协议中的义务；5) 担保物丢失或毁

序号	合同双方	合同性质	金额	到期日	担保人	附属担保	权利转让/控制权变更	利率	债权提前到期/违约事件
									损时，无替代物。6) 由第三方提出的任一债务的提前到期；7) 债务人经济和财务状况的改变
30.	债务人：标的公司 债权人：Banco do Brasil SA	交换协议 预付款	2,605,000.00 美元- 8,170,843.00 雷亚尔	2016年6月23日	无	无	已取得豁免	无	无
31.	债务人：标的公司 债权人：Banco da Amazônia SA	银行信贷 票据	8,170,000.00 雷亚尔	2016年8月15日	Fiagril Participações SA, Miguel Vaz Ribeiro, Marino José Franz, Paulo Sérgio Franz, Sidnei Manso, Solismar Luiz Giasson 和 Jaime Alfredo Binsfeld	无	在控制权变更的情况下，债权人可以加速债权到期	每年4.2818%	1) 债务人未能履行协议中的义务；2) 债务人破产或申请进行重组程序；3) 任一金融机构关闭了债务人的收款帐户；4) 转让抵押的不动产；5) 在环境犯罪、精神或性骚扰、奴役和/或童工案件中，存在对债务人不利的判决；6) 提供给债权人错误/不完整的信息；7) 超过信用额度；8) 担保物丢失或毁损时，无替代物
32.	债务人：标的	交换协议	2,077,92	2016年9		尽管在协议中未详细说	控制权变更可	外国货币	1) 债务人和/或担保人未履

序号	合同双方	合同性质	金额	到期日	担保人	附属担保	权利转让/控制权变更	利率	债权提前到期/违约事件
	公司 债权人： Banco Santander (Brasil) SA	预付款	2.07美 元- 7,999,99 9.97雷 亚尔	月5日		明，但是提及了附属担保	能加速债权到期； 已取得豁免	金额的 7%	行协议中的义务；2) 债务人和/或担保人和/或公司集团到期时未履行对于债权人或其他巴西实体的义务；3) 存在对抗债务人/担保人以及/或其他公司集团的拒付票据；4) 债务人/担保人和/或其他任何公司集团资不抵债或其申请自愿破产、司法清算或重组请求；5) 未经债权人授权将协议中权力义务转让给第三人；6) 抵押物丢失毁损时，无替代物；7) 债务人目的、经济和财务状况的改变
33.	债务人：标的公司 债权人： Banco Santander (Brasil) SA	交换协议 预付款	2,077,92 2.07美 元- 7,999,99 9.97雷 亚尔	2016年9 月5日		尽管在协议中未详细说明，但是提及了附属担保	控制权变更可能加速债权到期； 已取得豁免	外国货币 金额的 7%	1) 债务人和/或担保人未履行协议中的义务；2) 债务人和/或担保人和/或公司集团到期时未履行对于债权人或其他巴西实体的义务；3) 存在对抗债务人/担保人以及/或其他公司集团的拒付票据；4) 债务人/担

序号	合同双方	合同性质	金额	到期日	担保人	附属担保	权利转让/控制权变更	利率	债权提前到期/违约事件
									保人和/或其他任何公司集团资不抵债或其申请自愿破产、司法清算或重组请求；5) 未经债权人授权将协议中权力义务转让给第三人；6) 抵押物丢失毁损时，无替代物；7) 债务人目的、经济和财务状况的改变
34.	债务人: 标的公司 债权人: Banco Indusval & Partners	出口信贷票据 (Export Credit Note)	7,889,000.00雷亚尔	2016年5月31日	Fiagril S.A.、Marino José Franz、Jaime Alfredo Binsfeld、Miguel Vaz Ribeiro	农村产品票据 (Rural Products Notes) 的信托转让	未经债权人事先同意，债务人和担保人控制权的改变可能加速债权到期； 已取得豁免	每月 0.643%- 每年 8%	1) 债务人和/或担保人未履行本协议中义务或提供给债权人虚假信息或文件； 2) 申请自愿破产、司法清算或重组请求；3) 存在对抗债务人和担保人的拒付票据金额超过 20,000.00 雷亚尔；4) 债务人目的、控制权、经济和财务状况的改变，以及任何债务人和担保人的公司重组；5) 抵押物丢失/毁损时，无替代物；6) 针对债务人资产申请司法程序；7) 未经债权人同意，债务人擅自转让

序号	合同双方	合同性质	金额	到期日	担保人	附属担保	权利转让/控制权变更	利率	债权提前到期/违约事件
									债务
35.	债务人：标的公司 债权人：Banco do Brasil SA	交换协议 预付款	2,500,00 0.00美 元- 7,610,00 0.00雷 亚尔	2016年4 月29日	无	无	已取得豁免	无	无
36.	债务人：标的公司 债权人：Banco do Brasil SA - BNDES	银行出口 票据	7,500,00 0.00雷 亚尔	2017年1 月12日	Miguel Vaz Ribeiro、 Marino José Franz、Mirna Aparecida Stocker Franz、Janice Terezinha Angeli Ribeiro、 Sidnei Manso、 Solismar Luiz Giasson、 Marines Parra Manso 和 Jaime Alfredo	在位于 Sinop - MT 登记 号为 27.485 的物业上设 置抵押	控制权的变更 须要得到债权人 明示同意， 否则将导致债 权加速到期； 已取得豁免	CDI 利率 +每年 3.1%	1) 债务人未遵守 BNDES 相关规定；2) 存在对抗债 务人/担保人的拒付票据； 3) 可能影响担保人的司法 和/或税务程序；4) 提供给 债权人的信息错误/不完 整；5) 债务人以及或担保 人未能履行对 Banco do Brasil 或其他金融机构的义 务；6) 超过商业信用额 度；7) 担保物丢失或毁损 时，无替代物

序号	合同双方	合同性质	金额	到期日	担保人	附属担保	权利转让/控制权变更	利率	债权提前到期/违约事件
					Binsfeld				
37.	债务人: 标的公司 债权人: Banco Paulista	银行信贷 票据	6,000,000.00雷亚尔	2016年9月12日	Marino José Franz、Jaime Alfredo Binsfeld, Miguel Vaz Ribeiro、Paulo Sérgio Franz、Sidnei Manso 和 Solismar Luiz Guiasson 作为连带债务人提供担保	应收账款的信托转让	已取得豁免	100%CDI +每月 0.70% -每年 8.7311%	提供了银行信贷票据的修订本, 但是未含有关违约事件变更的规定 (但在协议原版中明确表述)。鉴于每一金融机构的规定均沿用模板, 触发可能加速债权到期的违约事件很可能加速债权到期, 如第 64 项协议列明
38.	债务人: 标的公司 债权人: Banco do Brasil SA	交换协议 预付款	1,634,000.00 美元- 5,125,204.40 雷亚尔	2016年6月23日	无	无	已取得豁免	无	无
39.	债务人: 标的公司 债权人: Banco da	银行信贷 票据	5,108,132.00雷亚尔	2024年12月15日	Fiagril Participações SA、Miguel Vaz Ribeiro、Marino José	1. 以下列物业作抵押: (i) 登记号为 15.126 的农村物业; (ii) 登记号为 2.358 的农村物业加上价值	在控制权变更的情况下, 债权人可以加速债权到期	每年 6.0%	1) 债务人未能履行协议中的义务; 2) 债务人破产或申请进行重组程序; 3) 任一金融机构关闭了债务人的收款帐户; 4) 转让抵押

序号	合同双方	合同性质	金额	到期日	担保人	附属担保	权利转让/控制权变更	利率	债权提前到期/违约事件
	Amazônia SA				Franz、Paulo Sérgio Franz、Sidnei Manso、Solismar Luiz Giasson 和 Jaime Alfredo Binsfeld	10,915,000.00 雷亚尔的物业改进； (iii) 登记号为 1.800 的 Formiga 农场加上价值 11,298,000.00 的物业和机器的改进和改良； (iv) 登记号为 44.653、30.604、30.637 和 30.631 的农村物业 2. 以通过银行信贷票据募集的资金所获得的资产做信托转让			的不动产；5) 在环境犯罪、精神或性骚扰、奴役和/或童工案件中，存在对债务人不利的判决
40.	债务人：标的公司 债权人：Banco Paulista	银行信贷票据	5,000,000.00雷亚尔	2016年8月16日	Marino José Franz、Jaime Alfredo Binsfeld、Miguel Vaz Ribeiro、Paulo Sérgio Franz、Sidnei Manso 和 Solismar Luiz Guiasson 作为连带债务人提供担保	应收账款的信托转让	未经债权人事先同意，债务人和担保人控制权的改变可能加速债权到期； 已取得豁免	100%CDI +每月 0.70% -每年 8.7311%	1) 债务人和/或担保人未履行协议、其他任何与债权人达成的协议，或其他任何协议中的义务；2) 申请自愿破产、司法清算或重组请求；3) 存在对抗债务人和担保人的拒付票据 4) 债务人目的、经济控制权的改变，以及债务人和担保人的公司重组；5) 抵押物丢失或毁损时，无替代物

序号	合同双方	合同性质	金额	到期日	担保人	附属担保	权利转让/控制权变更	利率	债权提前到期/违约事件
41.	债务人：标的公司 债权人：Banco da Amazônia SA	银行信贷 票据	4,967,692.00雷亚尔	2024年11月15日	Fiagril Participações SA、Miguel Vaz Ribeiro、Marino José Franz、Paulo Sérgio Franz、Sidnei Manso、Solismar Luiz Giasson 和 Jaime Alfredo Binsfeld	1. 以下列物业作抵押： (i) 位于 Gaúcha do Norte/MT 市的农村物业（登记号为 1.071）； (ii) 位于 Itanhangá - MT 市的农村物业（登记号为 2.358），加上价值 10,915,000.00 雷亚尔的物业改进； (iii) 位于 Silvanópolis TO 市的 Formiga 农场（登记号为 1.800）加上价值 11,298,000.00 雷亚尔的物业改进； (iv) 登记号为 44.653、30.604、30.637 和 30.631 的农村物业 2. 以通过银行信贷票据募集的资金所购得的资产作信托转让	在控制权变更的情况下，债权人可以加速债权到期	每年 6%	1) 债务人未能履行协议中的义务；2) 债务人破产或申请进行重组程序；3) 任一金融机构关闭了债务人的收款帐户；4) 转让抵押的不动产的；5) 在环境犯罪、精神或性骚扰、奴役和/或童工案件中，存在对债务人不利的判决
42.	债务人：标的公司 债权人：	银行信贷 票据	4,700,000.00雷亚尔	2017年7月3日	Fiagril Participações Ltda.、Marino José Franz、		无	每年 5.15807% - Cetip 上增加	1) 债务人和/或担保人未能履行协议中的义务，或未能支付到期前债务；2) 申请自愿破产，司法清算或

序号	合同双方	合同性质	金额	到期日	担保人	附属担保	权利转让/控制权变更	利率	债权提前到期/违约事件
	Banco da Amazônia SA				Jaime Alfredo Binsfeld、Miguel Vaz Ribeiro、Paulo Sérgio Franz、Sidnei Manso 和Solismar Luiz Guiasson			4200%	重组请求；3) 存在对抗债务人和担保人的拒付票据；4) 抵押物丢失或毁损时，无替代物；5) 债务人提供的错误信息或错误文件
43.	债务人：标的公司 债权人：Banco do Brasil SA	交换协议预付款	1,300,000.00美元-4,005,170.00雷亚尔	2016年6月16日	无	无	已取得豁免	无	无
44.	债务人：标的公司 代理人：Banco Rabobank International Brasil S.A. 债权人：BNDES	出口信贷票据 (Export Credit Note)	3,910,430.17雷亚尔	2016年10月10日		1. 现有银行账户的信托转让 2. 协议附件中列明的库存货物的信托销售	未经债权人先同意，债务人和担保人控制权的改变可能加速债权到期； 已取得豁免	每年17.50%	1) 债务人和/或担保人未履行协议、其他任何与债权人达成的协议，或其他任何协议中的义务；2) 申请自愿破产、司法清算或重组请求；3) 存在对抗债务人和担保人的拒付票据4) 债务人目的、经济控制权的改变，以及债务人和担保人的公司重组；5) 抵押

序号	合同双方	合同性质	金额	到期日	担保人	附属担保	权利转让/控制权变更	利率	债权提前到期/违约事件
									物丢失或毁损时，无替代物；6) 债务人提供虚假信息或虚假文件；7) 利润分配或其他结果表明债务人经济地位下降
45.	债务人：标的公司 债权人：Banco Daycoval SA	交换协议 预付款	567,400.00美元-2,015,688.50雷亚尔	2016年6月21日		担保设在附件中，但未提供附件和期票	控制权变更可能加速债权到期； 已取得豁免	无	1) 债务人和/或担保人未履行协议中的义务；2) 申请自愿破产、司法清算或重组请求；3) 存在对抗债务人的拒付票据；4) 债务人目的、控制权、经济和财务状况的改变；5) 抵押物丢失/毁损时，无替代物；6) 提供给债权人不正确不完整的信息；7) 对有关协议中条款和/或信息申请司法立案；8) 债务人未履行到期义务或任何重新谈判的债务
46.	债务人：标的公司 债权人：Banco	交换协议 预付款	567,400.00美元-2,015,688.50雷亚尔	2016年6月21日		担保设在附件中，但未提供附件和期票	控制权变更可能加速债权到期； 已取得豁免	无	1) 债务人和/或担保人未履行协议中的义务；2) 申请自愿破产、司法清算或重组请求；3) 存在对抗债务人的拒付票据；4) 债务人

序号	合同双方	合同性质	金额	到期日	担保人	附属担保	权利转让/控制权变更	利率	债权提前到期/违约事件
	Daycoval SA								目的、控制权、经济和财务状况的改变；5) 抵押物丢失/毁损时，无替代物；6) 提供给债权人不正确不完整的信息；7) 对有关协议中条款和/或信息申请司法立案；8) 债务人未履行到期义务或任何重新谈判的债务
47.	债务人：标的公司 债权人：Banco Indusval & Partners	出口信贷票据 (Export Credit Note)	1,817,815.11雷亚尔	2016年6月1日	Fiagril S.A.、Marino José Franz、Jaime Alfredo Binsfeld、Miguel Vaz Ribeiro	农村产品票据 (Rural Products Notes) 的信托转让	未经债权人事先同意，债务人和担保人控制权的改变可能加速债权到期；已取得豁免	每月 0.643%- 每年 8%	1) 债务人和/或担保人未履行本协议中义务或提供给债权人虚假信息或文件；2) 申请自愿破产、司法清算或重组请求；3) 存在对抗债务人和担保人的拒付票据金额超过 20,000.00 雷亚尔；4) 债务人目的、控制权、经济和财务状况的改变，以及任何债务人和担保人的公司重组；5) 抵押物丢失/毁损时，无替代物；6) 针对债务人资产申请司法程序；7) 未经债权人同意，债务人擅自转让

序号	合同双方	合同性质	金额	到期日	担保人	附属担保	权利转让/控制权变更	利率	债权提前到期/违约事件
									债务
48.	债务人：标的公司 债权人：Banco Bradesco - BNDES	银行信贷票据	942,300.00雷亚尔	2016年10月15日	Miguel Vaz Ribeiro 和 Marino José Franz	以通过银行信贷票据募集的资金所购得的资产作信托转让 (two elevadores de caçambas, one secador de cereais, three transportadores de correia)	在控制权变更以及/或公司结构变化的情况下，债权人可以加速债权到期；已清偿，不适用豁免函	732,826.71雷亚尔的利率为8.7%，209,473.29雷亚尔的利率为4.7%	1) 资金用于非合同目的；2) 债务人和/或担保人未能履行协议中和/或对金融机构的义务；3) 债务人/担保人破产或申请进行重组程序；4) 债务人/担保人在巴西中央银行被登记为债务人；5) 担保物丢失或毁损时，无替代物；6) 未经债权人书面同意转让协议权利和义务；7) 在环境犯罪、精神或性骚扰、奴役和/或童工案件中，存在对债务人不利的判决；8) 债务人未遵守 BNDES 相关规定
49.	债务人：标的公司 债权人：Banco da Amazônia SA	银行信贷票据	705,742.52雷亚尔	2022年1月10日	Fiagril Participações SA, Miguel Vaz Ribeiro, Marino José Franz, Paulo Sérgio Franz,	以 15 辆汽车作信托转让	在控制权变更的情况下，债权人可以加速债权到期	每年4.12%	1) 债务人未能履行协议中的义务；2) 债务人破产或申请进行重组程序；3) 任一金融机构关闭了债务人的收款帐户；4) 转让对抵押的不动产；5) 在环境犯罪、精神或性骚扰、奴役

序号	合同双方	合同性质	金额	到期日	担保人	附属担保	权利转让/控制权变更	利率	债权提前到期/违约事件
					Sidnei Manso, Solismar Luiz Giasson, Jaime Alfredo Binsfeld 和 Mirna Aparecida Stocker Franz.				和/或童工案件中, 存在对债务人不利的判决
50.	债务人: 标的公司 债权人: Banco do Brasil SA - BNDES	银行商业票据	447,300.00雷亚尔	2023年1月15日	Miguel Vaz Ribeiro、Marino José Franz、Mirna Aparecida Stocker Franz、Janice Terezinha Angeli Ribeiro、Sidnei Manso、Solismar Luiz Giasson、Marines Parra	以设备作信托转让	控制权的变更须要得到债权人明示同意, 否则将导致债权加速到期; 已取得豁免	每年 2.5%	1) 债务人未遵守 BNDES 相关规定; 2) 存在对抗债务人/担保人的拒付票据; 3) 可能影响担保人的司法和/或税务程序; 4) 提供给债权人的信息错误/不完整; 5) 债务人以及或担保人未能履行对 Banco do Brasil 或其他金融机构的义务; 6) 超过商业信用额度; 7) 担保物丢失或毁损时, 无替代物

序号	合同双方	合同性质	金额	到期日	担保人	附属担保	权利转让/控制权变更	利率	债权提前到期/违约事件
					Manso 和 Jaime Alfredo Binsfeld				
51.	债务人：标的公司 债权人：Scania Banco SA 和 BNDES	银行信贷票据	237,600.00雷亚尔	2017 年 10 月 15 日	Fiagril Participações SA、Marino José Franz 和 Mirna Aparecida Stocker Franz	通过银行信贷票据募集的资金所获得的设备的信托转让 (<i>chassi para caminhão</i>)	控制权的转让须要得到债权人事先明示同意，否则将导致债权加速到期；已清偿，不适用豁免函	每年 2.5%	1) 债务人未遵守 BNDES 相关规定；2) 债务人和或担保人未履行协议义务；3) 债务人/担保人经济状况发生变化，无法支付与本协议有关的债务；4) 存在对抗债务人/担保人的拒付票据；5) 提供给债权人的信息错误/不完整；6) 债务人/担保人破产或申请进行重组程序；7) 担保物丢失或毁损时，无替代物；8) 在环境犯罪、精神或性骚扰、奴役和/或童工案件中，存在对债务人不利的判决；以及 9) 将资金用于非合同所述目的
52.	债务人：标的公司 债权人：	银行商业票据	231,930.00雷亚尔	2023 年 1 月 15 日	Miguel Vaz Ribeiro、Marino José Franz、Mirna	以设备作信托转让	控制权的变更须要得到债权人明示同意，否则将导致债	每年 2.5%	1) 债务人未遵守 BNDES 相关规定；2) 存在对抗债务人/担保人的拒付票据；3) 可能影响担保人的司法

序号	合同双方	合同性质	金额	到期日	担保人	附属担保	权利转让/控制权变更	利率	债权提前到期/违约事件
	Banco do Brasil SA - BNDES				Aparecida Stocker Franz、Janice Terezinha Angeli Ribeiro、Sidnei Manso、Solismar Luiz Giasson、Marines Parra Manso 和 Jaime Alfredo Binsfeld		权加速到期；已取得豁免		和/或税务程序；4) 提供给债权人的信息错误/不完整；5) 债务人以及或担保人未能履行对 Banco do Brasil 或其他金融机构的义务；6) 超过商业信用额度；7) 担保物丢失或毁损时，无替代物
53.	债务人：标的公司 债权人：Scania Banco SA 和 BNDES	银行信贷 票据	193,950.00 雷亚尔	2017 年 10 月 15 日	Fiagril Participações SA、Marino José Franz 和 Mirna Aparecida Stocker Franz	以通过银行信贷票据募集的资金所获得的设备作信托转让 (<i>chassi para caminhão</i>)	控制权的转让须要得到债权人事先明示同意，否则将导致债权加速到期；已清偿，不适用豁免函	每年 2.5%	1) 债务人未遵守 BNDES 相关规定；2) 债务人和或担保人未履行协议义务；3) 债务人/担保人经济状况发生变化，无法支付与本协议有关的债务；4) 存在对抗债务人/担保人的拒付票据；5) 提供给债权人的信息错误/不完整；6) 债务人/担保人破产或申请进行

序号	合同双方	合同性质	金额	到期日	担保人	附属担保	权利转让/控制权变更	利率	债权提前到期/违约事件
									重组程序；7) 担保物丢失或毁损时，无替代物；8) 在环境犯罪、精神或性骚扰、奴役和/或童工案件中，存在对债务人不利的判决；以及9) 将资金用于非合同所述目的
54.	债务人：标的公司 债权人：Banco Volvo (Brasil) SA	银行借贷 票据	180,787.10雷亚尔	2016年9月26日	Fiagril Participações SA	通过银行信贷票据募集的资金所获得的设备的信托转让 (<i>pá carregadeira</i>)	已清偿，不适用豁免函	每月0.99%	1) 债务人未履行协议义务；2) 存在对抗债务人/担保人的拒付票据；3) 存在任何影响债务人信用权利的司法程序；4) 提供给债权人的信息错误/不完整；5) 担保物品丢失或毁损时，无替代物
55.	债务人：标的公司 债权人：Banco Bradesco-BNDES	银行信贷 票据	146,700.00雷亚尔	2016年10月15日	Miguel Vaz Ribeiro 和 Marino José Franz	以通过银行信贷票据募集的资金所购得的资产作信托转让 (<i>trator agrícola New Holland TM 7010</i>)	在控制权变更和/或公司结构变化的情况下，债权人可以加速债权到期；已清偿，不适用豁免函	114,088.59雷亚尔的利率为8.7%，32,611.41雷亚尔的利率为4.7%	1) 资金用于非合同目的；2) 债务人和/或担保人未能履行协议中和/或对金融机构的义务；3) 债务人/担保人破产或申请进行重组程序；4) 债务人/担保人在巴西中央银行被登记为债务人；5) 担保物丢失或毁损时，无替代物；6) 未经债

序号	合同双方	合同性质	金额	到期日	担保人	附属担保	权利转让/控制权变更	利率	债权提前到期/违约事件
									权人事先书面同意转让协议权利和义务；7) 在环境犯罪、精神或性骚扰、奴役和/或童工案件中，存在对债务人不利的判决；8) 债务人未遵守 BNDES 相关规定
56.	债务人：标的公司 债权人：Banco do Brasil SA - BNDES	银行商业票据	124,200.00雷亚尔	2023年1月15日	Miguel Vaz Ribeiro、Marino José Franz、Mirna Aparecida Stocker Franz、Janice Terezinha Angeli Ribeiro、Sidnei Manso、Solismar Luiz Giasson、Marines Parra Manso 和 Jaime Alfredo	以设备作信托转让	控制权的变更须要得到债权人明示同意，否则将导致债权加速到期；已取得豁免	每年 2.5%	1) 债务人未遵守 BNDES 相关规定；2) 存在对抗债务人/担保人的拒付票据；3) 可能影响担保人的司法和/或税务程序；4) 提供给债权人的信息错误/不完整；5) 债务人以及或担保人未能履行对 Banco do Brasil 或其他金融机构的义务；6) 超过商业信用额度；7) 担保物丢失或毁损时，无替代物

序号	合同双方	合同性质	金额	到期日	担保人	附属担保	权利转让/控制权变更	利率	债权提前到期/违约事件
					Binsfeld				
57.	债务人：标的公司 债权人：Banco Volkswagen SA - FINAME	银行信贷 票据	95,340.2 4雷亚尔	2016年 10月24日	Fiagril Participações SA	以汽车作信托转让	已清偿，不适用豁免函	每年 19.56%	1) 债务人/担保人未遵守 BNDES 相关规定；2) 债务人和或担保人未履行协议义务；3) 担保物丢失或毁损时，无替代物
58.	债务人：标的公司 债权人：Banco Volkswagen SA - FINAME	银行借贷 票据	95,340.2 4雷亚尔	2016年 10月24日	Fiagril Participações SA	以汽车作信托转让	已清偿，不适用豁免函	每年 19.56%	1) 债务人/担保人未遵守 BNDES 相关规定；2) 债务人和或担保人未履行协议义务；3) 担保物丢失或毁损时，无替代物
59.	债务人：标的公司 债权人：Banco Volkswagen SA - FINAME	银行借贷 票据	95,340.2 4雷亚尔	2016年 10月24日	Fiagril Participações SA	以汽车作信托转让	已清偿，不适用豁免函	每年 19.56%	1) 债务人/担保人未遵守 BNDES 相关规定；2) 债务人和或担保人未履行协议义务；3) 担保物丢失或毁损时，无替代物
60.	债务人：标的公司	银行借贷 票据	95,340.2 4雷亚尔	2016年 10月24日	Fiagril Participações	以汽车作信托转让	已清偿，不适用豁免函	每年 19.56%	1) 债务人/担保人未遵守 BNDES 相关规定；2) 债

序号	合同双方	合同性质	金额	到期日	担保人	附属担保	权利转让/控制权变更	利率	债权提前到期/违约事件
	债权人： Banco Wolkswagen SA - FINAME			日	SA				务人和或担保人未履行协议义务；3) 担保物丢失或毁损时，无替代物
61.	债务人：标的公司 债权人： Banco Bradesco - BNDES	银行信贷 票据	85,500.0 0雷亚尔	2016年 11月15 日	Miguel Vaz Ribeiro 和 Marino José Franz	以通过银行信贷票据募集的资金所购得的资产作信托转让 (<i>siloz armazenador</i>)	在控制权变更以及/或公司结构变化的情况下，债权人可以加速债权到期； 已清偿，不适用豁免函	每年 16.91%	1) 资金用于非合同目的； 2) 债务人和/或担保人未能履行协议中和/或对金融机构的义务；3) 债务人/担保人破产或申请进行重组程序；4) 债务人/担保人在巴西中央银行被登记为债务人；5) 担保物丢失或毁损时，无替代物；6) 未经债权人书面同意转让协议权利和义务；7) 在环境犯罪、精神或性骚扰、奴役和/或童工案件中，存在对债务人不利的判决；8) 债务人未遵守 BNDES 相关规定
62.	债务人：标的公司	银行信贷 票据	73,444.0 0雷亚尔	2016年 12月19 日	Miguel Vaz Ribeir 和 Marino José	以通过银行信贷票据募集的资金所购得的资产作信托转让	在控制权变更以及/或公司结构变化的情况	每年 16.91%	1) 资金用于非合同目的； 2) 债务人和/或担保人未能履行协议中和/或对金融机

序号	合同双方	合同性质	金额	到期日	担保人	附属担保	权利转让/控制权变更	利率	债权提前到期/违约事件
	债权人: Banco Bradesco - BNDES				Franz	(<i>automobile Ranger XL</i>)	下, 债权人可以加速债权到期; 已清偿, 不适用豁免函		构的义务; 3) 债务人/担保人破产或申请进行重组程序; 4) 债务人/担保人在巴西中央银行被登记为债务人; 5) 担保物丢失或毁损时, 无替代物; 6) 未经债权人书面同意转让协议权利和义务; 7) 在环境犯罪、精神或性骚扰、奴役和/或童工案件中, 存在对债务人不利的判决; 8) 债务人未遵守 BNDES 相关规定
63.	债务人: 标的公司 债权人: Banco Bradesco - BNDES	银行信贷 票据	47,312.1 0雷亚尔	2023 年 1 月 15 日	Miguel Vaz Ribeiro、 Marino José Franz、Mirna Aparecida Stocker Franz、Jaime Alfredo Binsfeld、 Janice Terezinha	设备信托出让	需要得到债权人的明确同意, 否则债权人可以加速债权到期; 已取得豁免	每年 2.5%	1) 债务人未遵守 BNDES 相关规定; 2) 存在对抗债务人/担保人的拒付票据; 3) 存在可能会影响担保的司法和/或税务程序; 4) 债务人向债权人提供虚假和/或不正确信息; 5) 债务人和/或担保人未向 Banco do Brasil 履行义务; 6) 超过信贷额度; 7) 担保物丢失或毁损时, 无替代物

序号	合同双方	合同性质	金额	到期日	担保人	附属担保	权利转让/控制权变更	利率	债权提前到期/违约事件
					Angeli Ribeiro、Sidnei Manso、Solismar Luiz Giasson 和 Marines Parra Manso				
64.	债务人：标的公司 债权人：Scania Banco SA 和 BNDES	银行信贷 票据	42,480.0 0雷亚尔	2017 年 10 月 15 日	Fiagril Participações SA、Marino José Franz 和 Mirna Aparecida Stocker Franz	通过银行信贷票据募集的资金所获得的设备的信托转让 (<i>equipamento hidráulico rodoviário</i>)	控制权的转让须要得到债权人事先明示同意，否则将导致债权加速到期； 已清偿，不适用豁免函	每年 2.5%	1) 债务人未遵守 BNDES 相关规定；2) 债务人和或担保人未履行协议义务；3) 债务人/担保人经济状况发生变化，无法支付与本协议有关的债务；4) 存在对抗债务人/担保人的拒付票据；5) 提供给债权人的信息错误/不完整；6) 债务人/担保人破产或申请进行重组程序；7) 担保物丢失或毁损时，无替代物；8) 在环境犯罪、精神或性骚扰、奴役和/或童工案件中，存在对债务人不利的判决；以及 9) 将资金用于

序号	合同双方	合同性质	金额	到期日	担保人	附属担保	权利转让/控制权变更	利率	债权提前到期/违约事件
									非合同所述目的
65.	债务人：标的公司 债权人：Banco do Brasil SA - BNDES	银行商业票据	25,380,00雷亚尔	2023年1月15日	Miguel Vaz Ribeiro、Marino José Franz、Mirna Aparecida Stocker Franz、Jaime Alfredo Binsfeld、Janice Terezinha Angeli Ribeiro、Sidnei Manso、Solismar Luiz Giasson 和 Marines Parra Manso	以设备作信托转让	控制权的变更须要得到债权人明示同意，否则将导致债权加速到期；已取得豁免	每年 2.5%	1) 债务人未遵守 BNDES 相关规定；2) 存在对抗债务人/担保人的拒付票据；3) 可能影响担保人的司法和/或税务程序；4) 提供给债权人的信息错误/不完整；5) 债务人以及或担保人未能履行对 Banco do Brasil 或其他金融机构的义务；6) 超过商业信用额度；7) 担保物丢失或毁损时，无替代物
66.	债务人：标的公司 债权人：	银行商业票据	25,380.00雷亚尔	2023年1月15日	Miguel Vaz Ribeiro、Marino José Franz、Mirna	以设备作信托转让	控制权的变更须要得到债权人明示同意，否则将导致债	每年 2.5%	1) 债务人未遵守 BNDES 相关规定；2) 存在对抗债务人/担保人的拒付票据；3) 可能影响担保人的司法

序号	合同双方	合同性质	金额	到期日	担保人	附属担保	权利转让/控制权变更	利率	债权提前到期/违约事件
	Banco do Brasil SA - BNDES				Aparecida Stocker Franz、Janice Terezinha Angeli Ribeiro、Sidnei Manso、Solismar Luiz Giasson、Marines Parra Manso 和 Jaime Alfredo Binsfeld		权加速到期；已取得豁免		和/或税务程序；4) 提供给债权人的信息错误/不完整；5) 债务人以及或担保人未能履行对 Banco do Brasil 或其他金融机构的义务；6) 超过商业信用额度；7) 担保物丢失或毁损时，无替代物
67.	债务人：标的公司 债权人：Banco Bradesco - BNDES	银行信贷 票据	21,420.00雷亚尔	2016年10月15日	Miguel Vaz Ribeiro 和 Marino José Franz	以通过银行信贷票据募集的资金所购得的资产作信托转让 (<i>grande aradora controle remoto intermediária CRI</i>)	在控制权变更和/或公司结构变化的情况下，债权人可以加速债权到期；已清偿，不适用豁免函	16,658.33雷亚尔的利率为8.7%， 4,761.67雷亚尔的利率为4.7%	1) 资金用于非合同目的； 2) 债务人和/或担保人未能履行协议中和/或对金融机构的义务；3) 债务人/担保人破产或申请进行重组程序；4) 债务人/担保人在巴西中央银行被登记为债务人；5) 担保物丢失或毁损时，无替代物；6) 未经债权人书面同意转让协

序号	合同双方	合同性质	金额	到期日	担保人	附属担保	权利转让/控制权变更	利率	债权提前到期/违约事件
									议权利和义务；7) 在环境犯罪、精神或性骚扰、奴役和/或童工案件中，存在对债务人不利的判决；8) 债务人未遵守 BNDES 相关规定
68.	债务人：标的公司 债权人：Scania Banco SA 和 BNDES	银行信贷 票据	13,500.0 0雷亚尔	2017 年 10 月 15 日	Fiagril Participações SA、Marino José Franz 和 Mirna Aparecida Stocker Franz	通过银行信贷票据募集 的资金所获得的设备的 信托转让 (<i>carroceria furgão carga geral</i>)	控制权的转让 须要得到债权人 事先明示同意，否则将导 致债权加速到 期； 已清偿，不适 用豁免函	每年 2.5%	1) 债务人未遵守 BNDES 相关规定；2) 债务人和或 担保人未履行协议义务； 3) 债务人/担保人经济状况 发生变化，无法支付与本 协议有关的债务；4) 存在 对抗债务人/担保人的拒付 票据；5) 提供给债权人的 信息错误/不完整；6) 债务 人/担保人破产或申请进行 重组程序；7) 担保物丢失 或毁损时，无替代物；8) 在环境犯罪、精神或性骚 扰、奴役和/或童工案件 中，存在对债务人不利的 判决；以及 9) 将资金用于 非合同所述目的

附件四、标的公司作为被告的重大诉讼案件

序号	案号	原告	被告	法院	起始时间	涉及金额 (雷亚尔)	案件概要/分析	诉讼进程	标的公司败诉风险评估 ¹
民事案件									
1.	0032087-09.2012.4.01.3400	联邦检察官办公室	Fiagril Ltda.	第一地区联邦上诉法院	2012年6月29日	14,842,622.21	原告提起集体诉讼。就被告的重型车辆额外载重给联邦高速公路、道路和环境所造成的损失，原告要求被告进行赔偿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2012年6月29日，原告起诉 • 2012年3月22日，被告积极应诉 • 2013年6月14日，案件被区联邦法院撤销 • 2013年9月5日，原告上诉 • 2015年9月2日，联邦上诉法院撤销上诉 • 目前案件正在等待由原告再次上诉至高等法院或最高法院 	很小
涉税诉讼									
2.	10183.006557/2008-72	联邦税务署	Fiagril Ltda.		2008年12月19日	15,589,117.76	因 Fiagril Armazéns Gerais Ltda 合并导致资本利得而致使企业所得税 (IRPJ) 和企业净利润税 (CSL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标的公司于2009年1月20日提出抗辩 • 2009年5月8日，税收评定被维持，标的公司提出上诉 	很小

¹ 根据境外法律尽职调查报告，案件败诉风险评估为由境外律师对标的公司律师出具的《标的公司律师报告》作出援引，同时，境外律师在境外补充法律意见中对该5起案件作了独立评估。

序号	案号	原告	被告	法院	起始时间	涉及金额 (雷亚尔)	案件概要/分析	诉讼进程	标的公司败诉风险评估 ¹
							之间应有差额。根据税收评定的要求，被告需支付该差额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2011年9月22日，标的公司收到通知，其上诉获受理 • 国家财政部提起澄清动议，部分获准，其后，国家财政部提起了特别上诉 • 目前特别上诉的判决尚未作出 	
3.	232/7668/2015 电子编号 (e-process): 5136842/2014 (5023735/2015)	Mato Grosso 州 公共财政部	Fiagril Ltda.		2015年2月1日	14,504,910.72	原告指控标的公司缺少提供货物出口的有效证明，应征收2012年5月至2012年7月间的ICMS税，并处以相当于交易金额10%的罚款和利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2015年2月20日，标的公司提出行政抗辩，辩称该项指控会导致双重征税，且货物已被实际出口并附有证据支持 • 目前案件正等待初审法院的判决 	较小
4.	13153.720.180/2013-71 (有关第 13153.720 411/2015-	联邦税务署	Fiagril Ltda.		不详	7,413,430.54	有关2012年3月和5月企业所得税（IRPJ）和企业净利润税（CSLL）的分期付款的行政诉讼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2014年8月，标的公司在名为REFIS的特赦项目中承认债务金额，但由于联邦税务署的电子系统，该项债务未能有效地与REFIS债务合并 	不适用； 本案与13153.720.185/2013-01号案件相关联，标的公司已

序号	案号	原告	被告	法院	起始时间	涉及金额 (雷亚尔)	案件概要/分析	诉讼进程	标的公司败诉风险评估 ¹
	16号行政诉讼)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2015年9月23日, 标的公司提请申诉要求合并债务 • 行政机关已指令本案件交由分期付款部门监督, 直至系统将标的公司归至分期付款 	承认本项债务, 并应已体现在公司标的公司账目中
5.	13153.720.185/2013-01 (有关第13153.720411/2015-16号行政诉讼)	联邦税务署	Fiagril Ltda.		不详	5,833,410.26	有关2013年5月纳税期间的企业所得税和(IRPJ)和企业净利润税(CSLL)的分期付款的行政诉讼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本案与13153.720.180/2013-71号案件相关联, 两项案件金额合计13,246,840.80雷亚尔, 标的公司称已经支付7,151,658.29雷亚尔 	不适用; 本案与13153.720.180/2013-71号案件相关联